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QILU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如合同管理制度不健全、董事会会议记录不完整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汇率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42%、37.24%，外销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作为定价及结算货币，近两年来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将从价格竞争、结汇收入等方面对本公司未来收益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人民币汇率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出口产品在国外的市场价格和竞争力，影响公司的出口规模。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公司的销售额以及净利润将会受到影响，即公司在出口业务中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6,499,571.70 元、7,883,623.99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81%、12.21%，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RADIANCY ISRAEL LTD 等企业，经营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四）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0.35%、55.58%，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来自大客户的订单增加一方面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性，但同时如果大客户的经营业绩不佳或者大客户更换供应商，将会对公司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五）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风险

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于 2008 年 4 月根据新的《企业所得税法》发布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并于 2008 年 7 月出台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根据以上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经复审取得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5100109，有效期 3 年。公司自 2012 年开始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若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从 2014 年起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 | |
|--|-----------|
| 声 明..... | 2 |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 目 录..... | 5 |
| 释 义..... | 7 |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0 |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0 |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1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2 |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12 |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16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23 |
|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5 |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28 |
| 一、公司主营业务 | 28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30 |
|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32 |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41 |
| 五、公司商业模式 | 47 |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48 |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62 |
|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 62 |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64 |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5 |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65 |

| | |
|---|------------|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67 |
| 六、公司最近两年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68 |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69 |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 72 |
|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 72 |
|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72 |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 80 |
| 四、报告期财务指标分析..... | 85 |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88 |
|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93 |
|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 105 |
|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09 |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09 |
|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12 |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112 |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13 |
|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 113 |
|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 114 |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72 |
| 第六节 附件..... | 124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有限公司、鑫森海有限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 |
| 股东会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股东会 |
| 股东大会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高级管理人员 | 指 |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公司章程 | 指 | 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 |
| 三会议事规则 | 指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主办券商、齐鲁证券 | 指 |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律师事务所 | 指 | 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工信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
| UL认证 | 指 | UL(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是一家全球性的独立的从事安全科学事业的公司，从事认证、检验、测试、验货、审核、咨询和培训等服务。 |
| CE认证 | 指 | CE (CONFORMITE EUROPEENNE)，是一种安全认 |

| | | |
|--------------|---|--|
| | | 证标志，代表欧洲统一标准，带有CE标志的产品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 |
| TUV | 指 | 德国检验技术协会（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Verein），TUV标志是德国TUV专为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 |
| ISO9001：2008 | 指 | ISO9000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1987年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方面的系列标准。 |
| ISO14000 | 指 | 该标准是由ISO/TC207的环境管理技术委员会制定，有14001到14100共100个号，统称为ISO14000系列标准。该系列标准融合了世界上许多发达国家在环境管理方面的经验，是一种完整的、操作性很强的体系标准，包括为制定、实施、实现、评审和保持环境方针所需的组织结构、策划活动、职责、惯例、程序过程和资源。 |
| 电源适配器 | 指 | 是小型便携式电子设备及电子电器的供电电源变换设备，一般由外壳、电源变压器和整流电路组成。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指 | 电源适配器的组成部件，如外壳、电源线组件、变压器等 |
| AC/DC | 指 | 电流的一种输入输出方式，是指电流以交流方式输入以直流方式输出。 |
| AC/AC | 指 | 电流的一种输入输出方式，是指电流以交流方式输入，以交流方式输出。。 |
| DC/AC | 指 | 电流的一种输入输出方式，是指电流以直流方式输入以交流方式输出。 |
| DC/DC | 指 | 电流的一种输入输出方式，是指电流以直流方式输入以直流方式输出。 |
| EMC | 指 | 电磁兼容性(Electromagnetic Compatibility)是指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并不对其环境中的任何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干扰的能力。 |
| PFC | 指 | 功率因数校正(Power Factor Correction), 功率因数指的是有效功率与总耗电量(视在功率)之间的关系，也就是有效功率除以总耗电量(视在功率)的比值。 |
| APFC | 指 | 有源功率因数校正(Active Power Factor Correction ,简称APFC)。有源功率因数校正(APFC) 电路主要是在整流器与输出电容器之间串联有源功率控制器,使AC/ DC 变换器的输入电流和输入电压为同频同相的正弦波,从而功率因数接近1 ,且输出电压稳定。 |

| | | |
|---------|---|---|
| RCC | 指 | RCC电路，就是自激振荡的开关电源电路，振荡—阻塞变换器(RINGING CHOKE CONVERTER)，当初级绕组能量下降到一定值时，根据电感中的电流不能突变的原理，初级绕组便会产生一个反铅电动势，以抵抗电流的下降，该电流在T1初级绕组产生1正2负的感应电动势。T1的3脚感生和正脉冲电压通过正反馈回路，使开关管Q2重新导通，使得开关电源在自激振荡状态工作。 |
| LLC | 指 | LLC电路，就是谐振变换器电路，利用线路的电感L、电容C和变压器L，通过半桥开关的开关频率来控制变压器原边的导通和关断，从副边的输出能量。 |
| PSR | 指 | PSR电路，就是原边反馈的开关电源电路，相较于副边反馈的开关电源电路，减少光耦和次级的取样电路，直接在原边进行电压和电流信号的取样。 |
| PWM | 指 | PWM电路，就是PWM控制的开关电源电路，一般有副边反馈的光耦和次级的取样电路。目前发展高频化和绿色高效化。 |
| QR | 指 | QR电路，就是准谐振变换器电路，基本架构还是PWM电路，其利用变压器漏感形成类似共振的效果。有共振当然电压波形就会有出现弦波，再利用弦波的波谷段将MOSFET导通，此时在MOSFET D-S 两端的VDS最小，以此达到减少切换损失达成高效率的要求。MOSFET导通时VDS最小，就是导通时的dv/dt最小，EMI特性会大大优化。 |
| PCBA | 指 | 集成印刷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即在PCB空板上先经过SMT(表面贴装技术)上件，再经过DIP(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插件的制作过程。 |
| ICT | 指 | 在线测试(In-Circuit Test)，是通过对在线元器件的电性能及电气连接进行测试来检查生产制造缺陷及元器件不良的一种标准测试手段。 |
| IGBT | 指 |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BJT(双极型三极管)和MOS(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功率半导体器件，兼有MOSFET的高输入阻抗和GTR的低导通压降两方面的优点。 |
| 消费类电子产品 | 指 | 是指供日常消费者生活使用之电子产品。它属于特定的家用电器，内有电子元件，通常会应用于娱乐、通讯以及文书用途，例如电话、音响器材、电视机、DVD播放机甚至电子钟等。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OMETHING HIGH ELECTRIC (XIAMEN) COMPANY INC.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崔全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9 月 1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2 月 20 日

住 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903 号 4 层 01 单元

组织机构代码：61204382-9

董事会秘书：潘阳

邮 编：361000

电 话：0592-6029276

传 真：0592-6029278

电子邮箱：sth888@china-sth.com

互联网网址：www.china-sth.com

所属行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8）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C3824）

主营业务：基于自有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专业从事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

经营范围：电子、电器产品的设计、生产（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该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830848

股票简称：鑫森海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19条：“公司股份总数为3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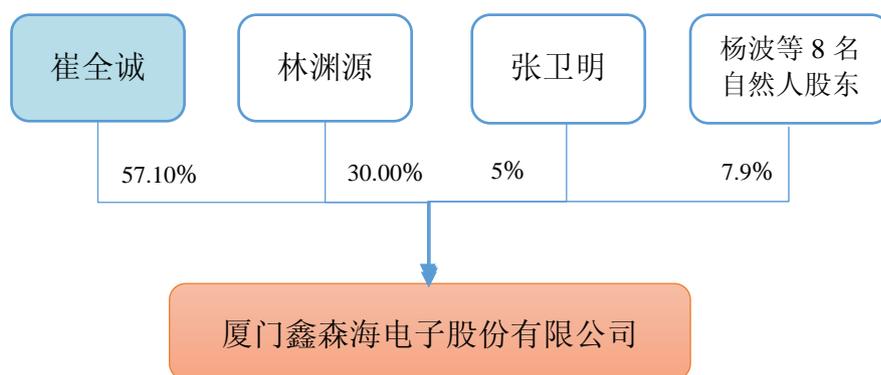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27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

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无法公开转让。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崔全诚，直接持有公司1713万股，占公司股本比例为57.1%。报告期内，崔全诚对公司一直处于控股地位。

有限公司设立至2013年8月，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td. (以下简称“Something”)持有公司100%的股权。2001年9月18日有限公司设立时，崔全诚持有Something50%的股权。2004年5月6日，崔全诚持有Something的股权增加到60.126%。此后，至2013年3月15日期间，崔全诚持有Something的股权比例均超过50%，对Something拥有实际控制权。2013年3月15日，崔全诚将其持有的Something48.1%的股权转让给其全资控股的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本次转让后，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持有公司48.1%的股权，崔全诚持有Something9%的股权，即崔全诚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共持有Something57.1%的股权。

2013年8月，Something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崔全诚等11名自然人，转让完成后，崔全诚直接持有公司57.1%的股权。

报告期（2012年至今）内，崔全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均超过50%，依其持股比例能够控制公司经营政策、财务政策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崔全诚，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居民，本科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国立台湾工业技术学院工业管理技术系专业。1989年8月至1990年5月，任台湾新泰伸铜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室高级专员；1990年6月至1995年9月任百信电脑有限公司业务经理；1995年10月至2001年8月，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熨斗事业部部长；2001年9月创建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 序号 | 股 东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
|----|-----|------------|---------|-------|---------------|
| 1 | 崔全诚 | 17,130,000 | 57.10 | 境外自然人 | 否 |
| 2 | 林渊源 | 9,000,000 | 30.0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3 | 张卫明 | 1,500,000 | 5.0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4 | 杨波 | 750,000 | 2.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5 | 黄文成 | 720,000 | 2.4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6 | 李子龙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7 | 张跟平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8 | 阮忠清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9 | 郑或岩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10 | 张胜刚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11 | 罗小冬 | 150,000 | 0.50 | 境内自然人 | 否 |
| 合计 | | 30,000,000 | 100.00 | | |

1. 崔全诚

崔全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林渊源

林渊源，男，1967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铸造专业。1989年7月至1999年4月，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零件事业部经理、煎烤器事业部经理；1999年5月到2000年6月任厦门威迪亚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1年8月任厦门科蕾企划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9月参与创建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董事及总经理、总经办项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总经办项目经理。

3. 张卫明

张卫明，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毕业于西北纺织工学院纺织机械专业。1994年7月至1996年2月任龙岩市晶昌染织实业有限公司技术员；1996年3月至1998年3月，任厦门协成净化设备厂工程师；1998年4月至2001年8月，任厦门台和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1年9月参与创建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工程师、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4. 杨波

杨波，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专业。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品保部工程师、煎烤器实业部品管课长；2001年9月参与创建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品保部经理、市场部经理、业务总监职务。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业务总监。

5. 黄文成

黄文成，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6年7月本科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工业管理工程专业；2004年硕士毕业于厦门大学国民经济专业。1996年7月至1999年4月，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煎烤器事业部管理课长；1999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厦门威迪亚建材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5年5月，任厦门信息港集团厦门电子商务中心市场部经理；2005年6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

任公司市场部经理、市场总监、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市场总监。

6. 李子龙

李子龙，男，1975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国立华侨大学电气技术专业。1998年7月至2001年8月，任厦门台和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01年9月参与创建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7. 张跟平

张跟平，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7月毕业于陕西工学院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1988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国营永红器材厂机电分厂工程师；2000年1月至2002年8月，任厦门台和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02年9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品保部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品保部工程师。

8. 阮忠清

阮忠清，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莆田高等专科学校机械电子专业。1999年7月至2003年2月，任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煎烤器事业部班长；2003年3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制造课课长、管理课课长、装配事业部副经理、管理部经理、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管理部经理。

9. 郑或岩

郑或岩，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年8月毕业于厦门市兴才中等职业学校无线电电子应用专业。2003年9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制造班长、制造课长、零件事业部副经理、零件事业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零件事业部经理。

10. 张胜刚

张胜刚，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专科毕业于华东地质学院会计学专业，2008年4月本科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工商管理（网络教育）专业。1998年8月至2005年8月，任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项目专员；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任泉州德艺工艺品有限公司生产课长；2007年5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

11. 罗小冬

罗小冬，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6月毕业于福建化工学校企业管理办公自动化专业，2005年7月毕业于厦门理工学院商务管理专业，2010年1月毕业于厦门大学项目管理专业。1997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主任；2009年1月至2010年9月，任同致电子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品保部经理。2010年10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任品保部总监。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品保部总监。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阶段

1、2001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1年8月1日，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TD(以下简称“Something”) 签署章程拟设立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英文名：Something High Electric (Xiamen) Company, LTD。章程约定，公司投资总额为美金贰拾万元(200,000.00)，注册资本美金壹拾伍万元(150,000.00)，由投资者Something认缴。

2001年9月1日，厦门市湖里区经济贸易局出具厦湖外资审（2001）097号批准文件，同意兴办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

2001年9月10日，厦门市人民政府颁发了外经贸厦外贸字【2001】023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企业类型为外资企业，经营期限为15年。

2001年9月18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独闽厦总字第0555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湖里区悦华路8号吉立大厦四楼厂房，法定代表人为崔全诚，注册资本为美元15万元，企业类型为外商独资经营企业，经营范围是设计、生产信息及通信类产品的电源及数据传输设备。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美元） | 出资形式 | 出资比例 |
|----|-------------------------------------|------------|------|------|
| 1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 Ltd. | 150,000.00 | 货币 | 100% |

2、有限公司首次注册资本缴纳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分九期缴纳，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美元） | 出资形式 | 出资比例 | 验资报告日期 | 验资报告编号 |
|----|-------------------------------------|------------|------|---------|------------|-----------------|
| 1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 Ltd. | 23,000.00 | 货币 | 15.33% | 2001.10.18 | 厦中验字(2001)第108号 |
| 2 | | 9,959.32 | 货币 | 6.64% | 2002.1.22 | 厦中验字(2002)第005号 |
| 3 | | 22,796.39 | 货币 | 15.20% | 2002.4.2 | 厦中验字(2002)第026号 |
| 4 | | 10,159.32 | 货币 | 6.77% | 2002.6.27 | 厦中验字(2002)第067号 |
| 5 | | 11,348.28 | 货币 | 7.57% | 2002.7.12 | 厦中验字(2002)第072号 |
| 6 | | 24,959.32 | 货币 | 16.64% | 2002.8.26 | 厦中验字(2002)第093号 |
| 7 | | 10,390.40 | 货币 | 6.93% | 2002.10.8 | 厦中验字(2002)第105号 |
| 8 | | 5,693.79 | 货币 | 3.79% | 2002.12.5 | 厦中验字(2002)第124号 |
| 9 | | 31,693.18 | 货币 | 21.13% | 2003.2.13 | 厦中验字(2003)第020号 |
| 合计 | | 150,000.00 | | 100.00% | | |

注：公司首次注册资本出资全部由厦门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

关于有限公司的首次注册资本缴纳情况的说明：

根据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首期注册资本于营业执照发放后三个月内缴注册资本的百分之十五，其余部分在公司成立后十二个月缴清（即最迟于2002年9月17日缴清）。但是，有限公司第七期、第八期、第九期注册资本分别于2002年10月8日、2002年12月5日、2003年2月13日缴纳，已经超出了公司章程规定的注册

资本缴纳期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第30条规定：“外国投资者缴付出资的期限应当在设立外资企业申请书和外资企业章程中载明。外国投资者可以分期缴付出资，但最后一期出资应当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年内缴清。外国投资者未能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缴付第一期出资的，外资企业批准证书即自动失效。外资企业应当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缴销营业执照；不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和缴销营业执照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并予以公告。”第31条规定：“第一期出资后的其他各期的出资，外国投资者应当如期缴付。无正当理由逾期30天不出资的，依照本实施细则第三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处理。外国投资者有正当理由要求延期出资的，应当经审批机关同意，并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

(1) 有限公司首次注册资本缴纳完毕的时间虽然超出了公司章程约定的12个月期限，但并未超出法定的3年期限。

(2) 截至2003年2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Something认缴的出资全部足额到位，履行了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

(3) 有限公司延期缴纳出资的情形已经厦门市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4) 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均通过了历年的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外商投资企业主管部门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亦未就上述逾期出资行为作出任何形式的行政处罚。

(5) Somrthing系有限公司唯一股东，其控股股东崔全诚出具了《声明与承诺函》，若公司因前述逾期出资遭受损失，将由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2002年有限公司未按期交付作为出资的货币，虽违反了公司章程等规定，但有限公司已及时自行改正，因此该逾期出资的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及实质性影响。

3、2005年，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8月，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召开会议并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5万美元，投资总额变更为50万美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2005年8月11日，厦门湖里区招商局出具了厦湖外资审（2005）105号批准文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万增至45万美元，所增资金以未分配税后利润投入。2005年8月22日，厦门市人民政府核发了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5年11月22日，厦门

敬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厦贤会（2005）验字第02299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经收到Something. 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万美元整，均以未分配利润缴纳。2005年12月2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 (美元) | 出资形式 | 出资比例 |
|----|---------------------------------------|-------------|-------|------|
| 1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Ltd. | 150,000.00 | 货币 | 100% |
| | | 300,000.00 | 未分配利润 | |
| 合计 | | 450,000.00 | - | 100% |

4、2013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19日，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召开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崔全诚、林渊源等11个自然人购买公司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Something 分别与崔全诚、林渊源、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子龙、张跟平、阮忠清、郑或岩、张胜刚、罗小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Something 持有公司100%股权。转让情况具体如下：

| 股权转让方 | 股权受让方 | 出资额 (美元) | 转让价格 (元) | 转让后持 股比例 |
|--|-------|-------------|---------------|-------------|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Ltd. | 崔全诚 | 256,950.00 | 17,701,000.00 | 57.10% |
| | 林渊源 | 135,000.00 | 9,300,000.00 | 30.00% |
| | 张卫明 | 22,500.00 | 1,550,000.00 | 5.00% |
| | 杨波 | 11,250.00 | 775,000.00 | 2.50% |
| | 黄文成 | 10,800.00 | 744,000.00 | 2.40% |
| | 李子龙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张跟平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阮忠清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郑或岩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张胜刚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罗小冬 | 2,250.00 | 155,000.00 | 0.50% |

| | | | |
|----|------------|---------------|---------|
| 合计 | 450,000.00 | 31,000,000.00 | 100.00% |
|----|------------|---------------|---------|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稳定公司管理人员、核心人员等，简化股权结构，提高决策效率，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以2013年7月31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30,073,769.19为基础，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经各方协商一致，全部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3,100.00万元，各股东转让价款按照其受让比例与全部股权转让价格相乘计算确定。2013年8月21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重新签署了《中外合资经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合同》、《中外合资经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章程》。同时委派崔全诚担任公司董事长，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航宇担任公司董事，阮忠清担任公司监事。

2013年8月21日，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召开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新的《中外合资经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合同》和《中外合资经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章程》，任命崔全诚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两年。

2013年8月26日，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出具了厦投促审（2013）0473号的批准文件，同意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2013年9月4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美元） | 出资形式 | 出资比例 |
|----|-----|------------|------|--------|
| 1 | 崔全诚 | 256,950.00 | 货币 | 57.10% |
| 2 | 林渊源 | 135,000.00 | 货币 | 30.00% |
| 3 | 张卫明 | 22,500.00 | 货币 | 5.00% |
| 4 | 杨波 | 11,250.00 | 货币 | 2.50% |
| 5 | 黄文成 | 10,800.00 | 货币 | 2.40% |
| 6 | 李子龙 | 2,250.00 | 货币 | 0.50% |
| 7 | 张跟平 | 2,250.00 | 货币 | 0.50% |
| 8 | 阮忠清 | 2,250.00 | 货币 | 0.50% |
| 9 | 郑或岩 | 2,250.00 | 货币 | 0.50% |
| 10 | 张胜刚 | 2,250.00 | 货币 | 0.50% |
| 11 | 罗小冬 | 2,250.00 | 货币 | 0.50% |

| | | | |
|----|------------|--|---------|
| 合计 | 450,000.00 | | 100.00% |
|----|------------|--|---------|

5、2013年12月，有限公司变更出资币种

2013年10月31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所出具编号为希会厦分验字[2013]004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5万美元，实收资本4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金额3,663,541.47元。

2013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修改《中外合资经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合同》及公司章程，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投资总额由美元调整为人民币。

2013年12月2日，厦门市投资促进局作出了编号为厦投促审（2013）0676号《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同意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调整出资币种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调整为人民币3,663,541.47元。

2013年12月17日，有限公司办理了本次出资币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有限公司变更出资币种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崔全诚 | 2,091,882.17 | 57.10 | 货币 |
| 2 | 林渊源 | 1,099,062.44 | 30.00 | 货币 |
| 3 | 张卫明 | 183,177.06 | 5.00 | 货币 |
| 4 | 杨波 | 91,588.54 | 2.50 | 货币 |
| 5 | 黄文成 | 87,925.00 | 2.40 | 货币 |
| 6 | 李子龙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7 | 张跟平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8 | 阮忠清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9 | 郑或岩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10 | 张胜刚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11 | 罗小冬 | 18,317.71 | 0.50 | 货币 |
| 合计 | | 3,663,541.47 | 100.00 | |

（二）股份公司阶段

1、股份公司成立

2013年11月21日，公司全体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

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月6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希会审字（2014）0022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在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30,234,245.10元。

2014年1月8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公司出具（2014）榕联评字第015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34,105,130.29元，评估增值率12.80%。

2014年1月8日，公司全体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以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有限公司净资产30,234,245.10元折为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与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月21日，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出具厦投促审（2014）035号批准文件，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月24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希会验字（2014）0018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月24日，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全部到位，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2014年1月24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会议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细则。

2014年2月2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编号为35020040002040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 序号 | 股东 | 持股数量（股） | 出资形式 | 出资比例 |
|----|-----|------------|------|--------|
| 1 | 崔全诚 | 17,130,000 | 净资产 | 57.10% |
| 2 | 林渊源 | 9,000,000 | 净资产 | 30.00% |
| 3 | 张卫明 | 1,500,000 | 净资产 | 5.00% |
| 4 | 杨波 | 750,000 | 净资产 | 2.50% |
| 5 | 黄文成 | 720,000 | 净资产 | 2.40% |
| 6 | 李子龙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7 | 张跟平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 | | | |
|----|-----|------------|-----|---------|
| 8 | 阮忠清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9 | 郑或岩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10 | 张胜刚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11 | 罗小冬 | 150,000 | 净资产 | 0.50% |
| 合计 | | 30,000,000 | | 100.00%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崔全诚，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2、张卫明，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3、杨波，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4、黄文成，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5、李航宇，女，1980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6月中专毕业于湖北省荆州市机电工程学校机电专业，2009年1月专科毕业于集美大学会计专业，2014年1月本科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1999年7月至2000年2月待业；2000年3月至2001年3月任广州比高制衣公司生产线员工；2001年4月至2002年3月任厦门全正广告有限公司总台专员；2002年4月至2003年4月任厦门京华酒店收银员；2003年5月至2006年5月任厦门合佳酒店有限公司财务部审计员；2006年6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出纳、会计、采购、总经办专员、总经理助理，2013年8月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助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助理，董事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1、阮忠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2、钟先明，男，汉族，1983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桂林工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2004年7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采购员、业务员、销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监事及销售经理，监事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3、吴运燕，男，1984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6年6月毕业于南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应用电子技术专业。2006年7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市场总监助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监事及市场总监助理，监事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崔全诚，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2、张卫明，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2014年1月开始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3、潘阳，董事会秘书，男，1982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5年7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市场部业务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4、翁丽钦，财务负责人，女，1979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专科毕业于莆田高等专科学校中文秘书专业，2012年1月本科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2002年7月至2005年6月，任福州培生教育服务有限公司内勤职务；2005年7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业务员、

会计、财务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从2014年1月24日至2017年1月23日。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计（元） | 48,272,429.28 | 44,957,238.89 |
| 负债总计（元） | 18,038,184.18 | 17,725,392.00 |
| 股东权益合计（元）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 每股净资产（元） | 1.01 | 0.9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01 | 0.91 |
| 资产负债率 | 37.37% | 39.43% |
| 流动比率（倍） | 1.67 | 1.47 |
| 速动比率（倍） | 1.21 | 0.89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6.50 | 9.89 |
| 存货周转率（次） | 6.68 | 6.09 |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 营业收入（元） | 79,271,576.55 | 64,568,496.95 |
| 净利润（元） | 5,502,398.21 | 6,522,883.26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502,398.21 | 6,522,883.2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5,411,546.96 | 6,191,629.4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5,411,546.96 | 6,191,629.41 |
| 毛利率（%） | 21.97% | 26.92% |
| 净资产收益率（%） | 18.88% | 27.2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8.56% | 25.8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2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2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67,878.31 | 2,744,549.72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04 | 0.09 |

注：（1）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同意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由变更设立后的股份公司继承，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厦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30,234,245.10元折为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与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2014年1月24日厦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验字(2014)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月24日，公司出资已到位，股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2）以上指标中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3000万股本模拟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10）59013911

传真：（010）59013919

项目小组负责人：詹胜军

项目组成员：胡浩、詹胜军、张蓓贝

（二）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25号希格玛大厦三层、四层

负责人：吕桦

电话：（029）88275921

传真：（029）88275911

经办会计师：陈竞芳、陈长源

（三）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宝盈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3号海淀科技大厦301室

负责人：严少芳

电话：(010) 68948828

传真：(010) 68948859

经办律师：王帆、刘新颖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湖东路168号宏利大厦B座27层

负责人：商光太

电话：(0591) 87814511

传真：(0591) 87814517

经办注册评估师：陈志幸、何晓梅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 25938000

传真：(0755) 25938122

(六) 拟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 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基于自有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专业从事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生产满足消费级应用标准的中小功率 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公司依托在开关电源研发方面与行业电源应用方面的技术积累，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电源产品。

公司通过十余年的开关电源技术开发及制造经验的积累，逐渐形成了一系列的开关电源核心技术和先进的开关电源制造检测工艺，并拥有完整的半自动化开关电源生产线及严格的质量管理、控制工艺流程。目前，公司在消费类电子电源方面深入开发和拓展业务，主要产品覆盖医疗美容电子、电子消费打印终端、通讯消费电子、传媒电子终端、安防监控及电子卫浴等领域。

公司致力于电源设计开发体系建设，着力服务于消费电子产品领域，保持收入稳定增长。2013 年度、2012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9,271,576.55 元、64,568,496.95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呈现增长态势。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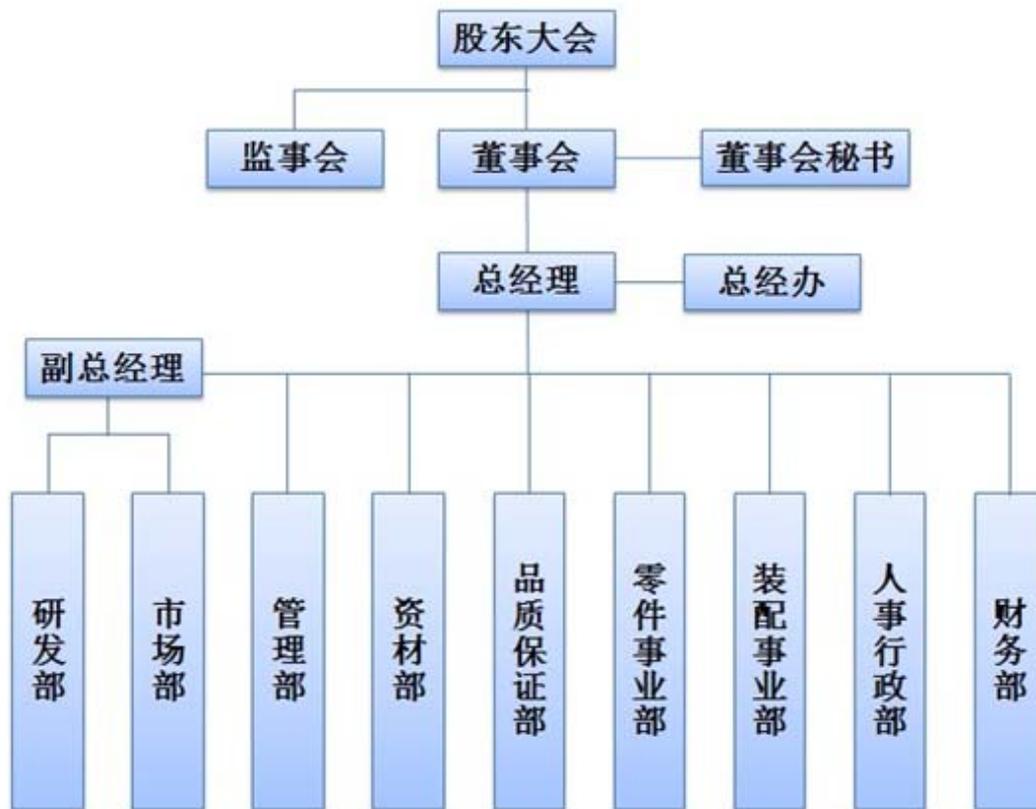
公司为客户定制电源产品，并根据客户所属的不同行业进行针对性设计。公司产品主要包括 AC-DC 电源适配器、D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开板组合电源。具体如下：

| 产品系列 | 产品优势 | 技术特点 | 主要应用 |
|-------------|--|---|---|
| AC-DC 电源适配器 | 高频安全开关运行模式；高效节能、高输入电压范围（90-264V）；有不同额定输出功率系列产品可选配：P6、P12、P24、P36、P48、P60；具有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应用规格；外形、结构丰富，适应多种外观审美的选择。 | 1、专利变压器结构，满足超低泄漏电流（<10uA）的应用要求，并确保在较小结构、较少 EMC 元件下满足电磁干扰和抗扰的要求； 2、专利防雷电路，±2KV 以上标准，提高产品的可靠性。 3、专利恒压恒流电路，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 通讯电子终端、消费电子终端、支付设备、消费结算终端、美容电子设备、健康电子设备、卫生洁具电子产品或设备、安 |

| | | | |
|-------------|--|--|--|
| | | <p>4、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60950、IEC60335、IEC61558、IEC60601 等标准以及世界各国的标准差异、EMC 标准和市场进入许可。</p> <p>5. 可依特殊需求设计订制。</p> | 防、监控电子产品等 |
| DC-DC 电源适配器 | <p>绿色高频开关运行模式；高效节能、高输入电压范围； 有不同额定输出功率系列产品可选配：P6、P12、P24；外形、结构丰富，能够适应汽车运行中面临的各各种恶劣环境和各种严格的工业或民生应用环境。</p> | <p>1、专利防雷电路，可满足各种浪涌测试要求。</p> <p>2. 符合欧洲电信协会标准 ETSI E N301489-1:2011；</p> <p>3. 满足汽车电子 EMC 标准 IS07637-2:2004；</p> <p>4. 符合欧盟电磁兼容（EMC）标准 EN55022，EN55024；</p> <p>5. 满足多国汽车电气性能标准，并可依特殊要求订制。</p> | 车载电子设备、美容电子设备、通讯电子终端、安防、监控电子产品等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p>具有高频变压器各种系列（EE13、EE16、EE19、EF20、EE25、PQ2016、PQ3220、ER2828 等）；具有外型独立设计的各种成型电源用塑胶外壳配件，如 CASE0001—CSAE0146 共一百来种可供选择；具有外型独立设计的各种成型电源用连接线配件，如 CD0001—CSAE2693 共几千种可供选择；还有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应用规格的插头配件，外形、结构丰富，适应多种外观审美的选择。</p> | <p>1、专利电源结构设计，满足合理的材料应用、结构力学、方便电路设计等；</p> <p>2、适合自动化或机械化加工，有利成本和品质的控制。</p> <p>3、设计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IEC61558、IEC60950 和 IEC60335 以及世界各国的标准标准要求；</p> <p>4. 可依特殊需求设计订制。</p> | 通讯电子终端、消费电子终端、支付设备、消费结算终端、美容电子设备、健康电子设备、卫生洁具电子产品或设备、安防、监控电子产品等 |
| 开板组合电源 | <p>绿色高频开关运行模式；高效节能、高输入电压范围；输出功率 500W 内系列产品定制；具有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应用规格；也有各种模块化定制设计，嵌入式设计，专业的工程师沟通定制服务。</p> | <p>1、专利变压器结构，满足超低泄漏电流（<10uA）的应用要求，并确保在较小结构、较少 EMC 元件下满足电磁干扰和抗扰的要求；</p> <p>2、专利防雷电路，可满足各种浪涌测试要求。，提高产品的可靠性。</p> <p>3、专利恒压恒流电路，提高产品的竞争力；</p> <p>4、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60950、IEC60335、IEC61558、IEC60601 等标准以及世界各国的标准差异、EMC 标准和市场进入许可。</p> <p>5、或符合欧洲电信协会标准 ETSI E N301489-1:2011；满足汽车电子 EMC 标准 IS07637-2:2004；</p> <p>6. 可依特殊需求设计订制。</p> | 通讯电子终端、消费电子终端、支付设备、消费结算终端、美容电子设备、健康电子设备、卫生洁具电子产品或设备、安防、监控电子产品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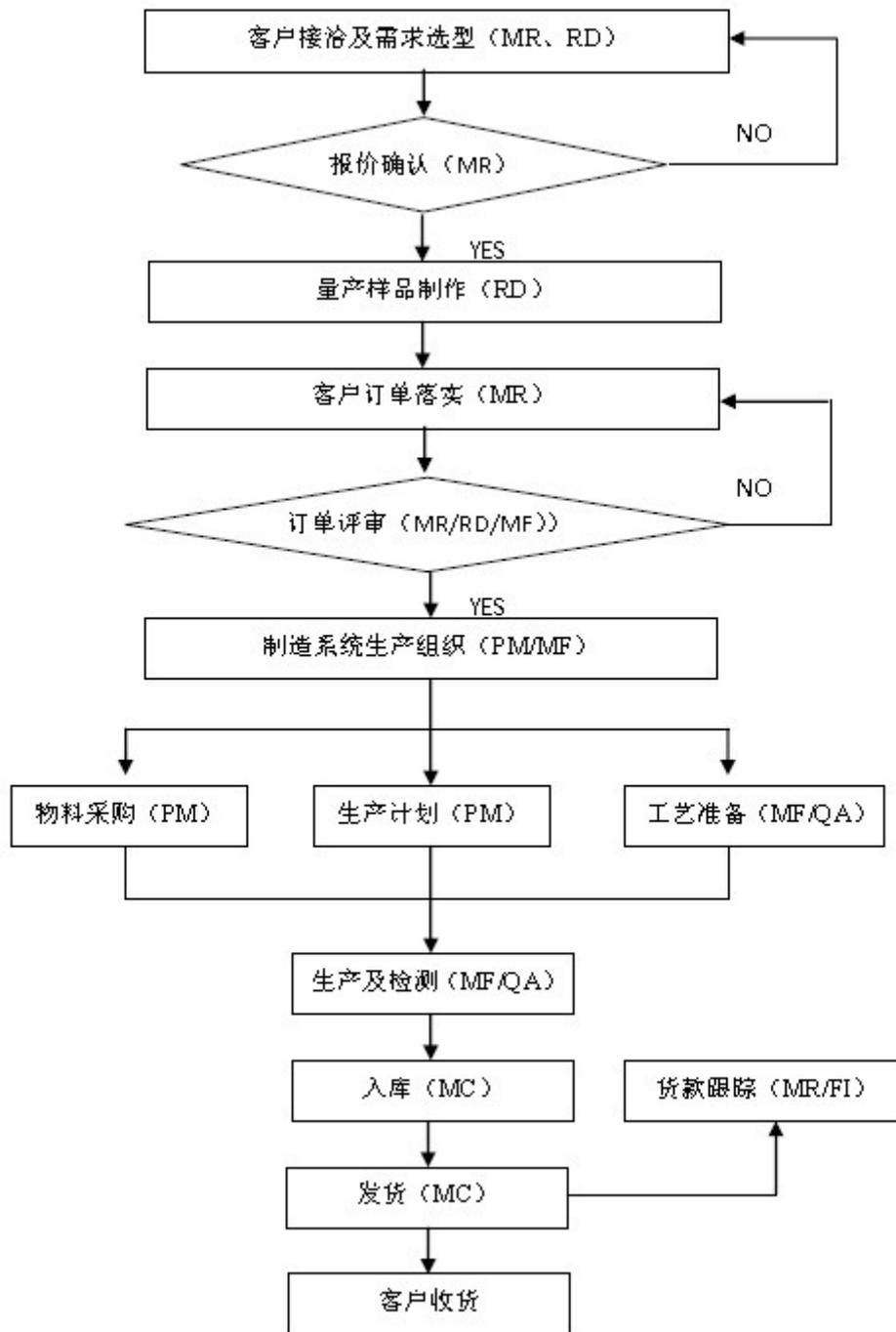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业务流程图



注：部门代码：MR—市场部、RD—研发部、MF—装配事业部、PM—管理部、QA—品保部、FI—财会部、MC—资材部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为：

(1) 公司市场部负责客户接洽，咨询客户需求，承接业务订单，进行报价确认。同时在订单的售前、售中、售后环节，积极与客户沟通，保证及时有效的对客户需求进行反馈，并实施到生产中。

(2) 研发部根据客户询样的技术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制作样品请客户确认。

(3) 客户承认样品后，市场部落实并接获订单，录入公司管理信息系统。

(4) 公司市场部、研发部、装配事业部组织人员共同进行订单评审，对履行订单的生产能力和盈利情况进行评估。

(5) 管理部、装配事业部根据客户合同及采购订单制定具体生产计划并进行物料采购和工艺准备。

(6) 装配事业部根据经评审后的订单和生产计划，转化为公司内部生产指令，按照标准化生产流程或者定制化产品设计图纸组织生产和过程管理。

(7) 品质保证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与检测，包括：物料核对、首件确认、物料确认、产品过炉初件确认、贴片产品与波峰产品的测试、产品目检、电性能测试、电老化试验以及二次电气性能测试、检测完成后会对产品外观进行检测以及入库前成品检验。

(8) 产成品下线并经品质保证部检验合格后，由资材部进行成品入库和发货统筹管理，市场部和财务部共同进行货款追踪。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具体体现在电路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测试技术及变压器设计五个方面，形成了完善的电源定制服务体系。目前，公司已获得 1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公司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系统平台集成了多项系统功能模块，这些系统功能模块是公司根据开关电源市场发展趋势，以及业务活动中积累的设计和技术经验，同时结合客户需求而创造的应用电源模块系统运行框架。



1、电路设计

公司在开关电源产品的电路设计上采用了多种的先进电路设计，包括：RCC 电路、PWM 电路、PSR 电路、QR 电路、LLC 电路、PFC 电路等，能够有效保证开关电源产品的高效率、高功率密度、高可靠性。

2、工艺设计

公司开关电源产品采用量化指标严密监控各道前加工步骤。通过对 PCBA 工件整体波峰焊接并进行 ICT 检验，配以工装加自动测试的工艺手段，最终通过超声波固封塑胶外壳和加速冲击老化测试等工艺流程，增强产品的可靠性。

公司生产线采用了自动贴标识别技术，实现了产品的可追溯性；采用了产品高低压输入、空载、带载等电性能自动检查技术，并通过电性能自动化的检查 and 数据分析方法，替代了传统的人工操作变换测试条件的检测方式，实现了产品电性能检测的高效率、低误判及数据保存与分析，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公司结合国内外先进的防静电材料和防静电设备对开关电源产品进行防静电系统设计，实现了防静电隐患测量、防静电参数测量和静电预防三大系统功能。

3、结构设计

对于电子产品而言，热设计为产品设计的核心，公司产品均采用 3D 结构设计和 3D 打印技术测试测试，对高密度散热设计、分析，并应用热仿真分析系统，

建立了公司电源产品的热参数分析数据列表，同时对产品的成型加工的应力做出分析和调整设计，保障了公司开关电源产品的高散热性与性能可靠性。

4、测试技术

公司严格按《ISO-IEC 17025-2005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建设了独立完整的可靠性实验室，可进行电参数测试、安全测试、EMC 测试、可靠性测试、寿命测试等。针对产品的可靠性进行系统测试研究，公司建设的可靠性实验室可完全实现包括高低温测试、温度打点测试、盐雾测试、硬度测试、扭力测试、绝缘测试、泄露电流测试、电磁兼容测试、雷击测试、防静电测试在内的多种检测和校准标准要求。公司通过完整先进的测试技术保证开关电源产品的性能和质量。

5、变压器设计

根据多种行业应用性电子产品及设备对开关电源中变压器的特殊要求，公司依托多年的开关电源设计系统平台，统筹协调研究开发部门进行创造性研发，通过软件仿真设计、工艺设计、安全符合性设计、小型化设计、效能设计、整机综合设计，突破性实现了变压器设计的小型化、低功耗、高散热的创新型设计。目前已经基于变压器设计技术获得多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二）无形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如下：

| 类别 | 取得日期 | 取得方式 | 初始金额 | 摊销期限(月) | 累计摊销 | 净值 | 剩余摊销期限(月) |
|--------|---------|------|------------|---------|-----------|------------|-----------|
| 用友财务软件 | 2012.12 | 购买 | 162,358.97 | 36 | 58,629.63 | 103,729.34 | 23 |
| 合计 | | | 162,358.97 | | 58,629.63 | 103,729.34 | |

2、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及专利权的全部权利，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①发明专利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权人 | 专利号 | 申请日 | 类型 |
|----|------------|------|----------------|------------|------|
| 1 | 一种恒压恒流充电电路 | 有限公司 | 200510036330.7 | 2005年7月28日 | 发明专利 |

②实用新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权人 | 专利号 | 申请日 | 类型 |
|----|-----------------|------|----------------|------------|------|
| 1 | 新型高频变压器骨架 | 有限公司 | 200820102590.9 | 2008年6月4日 | 实用新型 |
| 2 | 一种开关电源防雷击保护电路 | 有限公司 | 201320267760.X | 2013年5月16日 | 实用新型 |
| 3 | 一种新型开关电源适配器 | 有限公司 | 201320267623.6 | 2013年5月16日 | 实用新型 |
| 4 | 一种开关电源适配器插脚安装结构 | 有限公司 | 201320267638.2 | 2013年5月16日 | 实用新型 |
| 5 | 立式高频变压器 | 有限公司 | 201320289812.3 | 2013年5月24日 | 实用新型 |
| 6 | 卧式高频电压器 | 有限公司 | 201320289776.0 | 2013年5月24日 | 实用新型 |

注：上述发明专利权期限为20年，实用新型专利权期限为10年，自申请日起算。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上述专利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 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非专利技术。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四) 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殊业务许可。

(五) 公司资质与认证

| 序号 | 证书名称 | 发证机关 | 编号 | 发证日期 | 有效期 |
|----|----------|--|----------------|------------|-----|
| 1 |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厦门市科技局 厦门市财政局 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 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 | GR201135100109 | 2011年11月8日 | 3年 |

| | | | | | |
|---|-------------------------|-----------------------------------|-------------------------|----------------|----|
| 2 |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00113Q27554R 4M/3502 | 2013年7月 26日 | 3年 |
| 3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00112E20519R 0M/3502 | 2012年3月 14日 | 3年 |
| 4 |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多个)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 | - | - |
| 5 | UL 认证证书(多个) |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 - | - | - |
| 6 | CE 认证证书(多个) | TUV、信测、标检、通 标 | - | - | - |

(六)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项 目 | 折旧年限 | 原值(元) | 净值(元) | 成新率 | 实际使用情况 |
|-----------|--------|----------------------|----------------------|---------------|--------|
| 房屋、建筑物 | 20 年 | 14,077,374.10 | 12,571,202.35 | 89.30% | 良好 |
| 办公设备 | 3-5 年 | 952,810.28 | 485,911.50 | 51.00% | 良好 |
| 电子设备 | 3-5 年 | 2,944,761.75 | 394,163.74 | 13.39% | 良好 |
| 生产设备 | 5-10 年 | 7,944,793.10 | 4,402,301.41 | 55.41% | 良好 |
| 其它 | 5 年 | 233,187.46 | 196,806.64 | 84.40% | 良好 |
| 合计 | | 26,152,926.69 | 18,050,385.64 | 69.02%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69.02%，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形。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 设备名称 | 数量 | 购买时间 | 账面原值 (元) | 账面净值 (元) | 成新率 | 取得情况 | 实际使用情况 |
|---------|----|------------|-------------|-------------|--------|------|--------|
| 自动贴片机 | 1 | 2005/06/01 | 714,785.87 | 167,974.68 | 23.50% | 购买 | 正常 |
| 自动贴片机 | 1 | 2005/05/20 | 700,558.04 | 159,376.95 | 22.75% | 购买 | 正常 |
| 高速贴片机 | 1 | 2007/07/01 | 481,157.08 | 203,288.87 | 42.25% | 购买 | 正常 |
| SMT 贴片机 | 1 | 2011/05/31 | 437,350.43 | 335,666.46 | 76.75% | 购买 | 正常 |
| 立式零件插件机 | 1 | 2011/09/30 | 273,504.28 | 218,119.66 | 79.75% | 购买 | 正常 |
| 自动绕线机 | 1 | 2013/06/30 | 188,034.18 | 179,572.64 | 95.50% | 购买 | 正常 |
| 模具 | 1 | 2013/05/31 | 164,743.60 | 147,445.52 | 89.50% | 购买 | 正常 |
| 注塑机 | 1 | 2012/12/31 | 153,846.12 | 139,999.97 | 91.00% | 购买 | 正常 |

| | | | | | | | |
|-----------|---|------------|------------|------------|--------|----|----|
| 无铅波峰焊 | 1 | 2011/04/30 | 136,752.14 | 103,931.63 | 76.00% | 购买 | 正常 |
| 节能电子负载老化车 | 3 | 2013/07/31 | 133,333.33 | 128,333.33 | 96.25% | 购买 | 正常 |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经营体系、生产场地和设备，能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公司拥有生产场所房屋建筑的所有权，目前使用的生产设备全部系自有设备。

（七）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361名，公司员工具有年轻化、专业化的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 专业结构 | 人数 | 占比（%） |
|-----------|------------|----------------|
| 管理人员 | 16 | 4.43% |
| 行政人员 | 7 | 1.94% |
| 财务人员 | 5 | 1.39% |
| 研发人员 | 53 | 14.68% |
| 生产技术人员 | 271 | 75.07% |
| 销售人员 | 9 | 2.49% |
| 合计 | 361 | 100.00% |

（2）按年龄划分：

| 年龄 | 人数 | 占比（%） |
|-----------|------------|----------------|
| 25岁以下 | 218 | 60.39% |
| 26-35岁 | 83 | 22.99% |
| 36-45岁 | 46 | 12.74% |
| 46岁以上 | 14 | 3.88% |
| 合计 | 361 | 100.00% |

（3）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 教育程度 | 人数 | 占比（%） |
|------|----|-------|
| 本科 | 23 | 6.37% |

| | | |
|------|-----|---------|
| 专科 | 88 | 24.38% |
| 专科以下 | 250 | 69.25% |
| 合计 | 361 |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崔全诚，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卫明，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李子龙，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张跟平，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洪建庚，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电子技术专业。1998年7月至2006年6月，历任厦门市天源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师；2006年7月加入厦门鑫森海有限公司，历任品保部工程师、管理课课长。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管理课课长。

尤艳平，男，1984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毕业于空军工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7年8月，加入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股份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崔全诚 | 董事长兼总经理 | 1,713.00 | 57.10% |
| 张卫明 | 副总经理 | 150.00 | 5.00% |
| 李子龙 | 工程师 | 15.00 | 0.50% |

| | | | |
|-----|------|----------|--------|
| 张跟平 | 工程师 | 15.00 | 0.50% |
| 洪建庚 | 管理课长 | - | - |
| 尤艳平 | 工程师 | - | - |
| 合计 | | 1,893.00 | 63.10% |

（八）公司研发机构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负责电源技术的研发，由副总经理牵头组织技术研发工作，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方向进行系统的技术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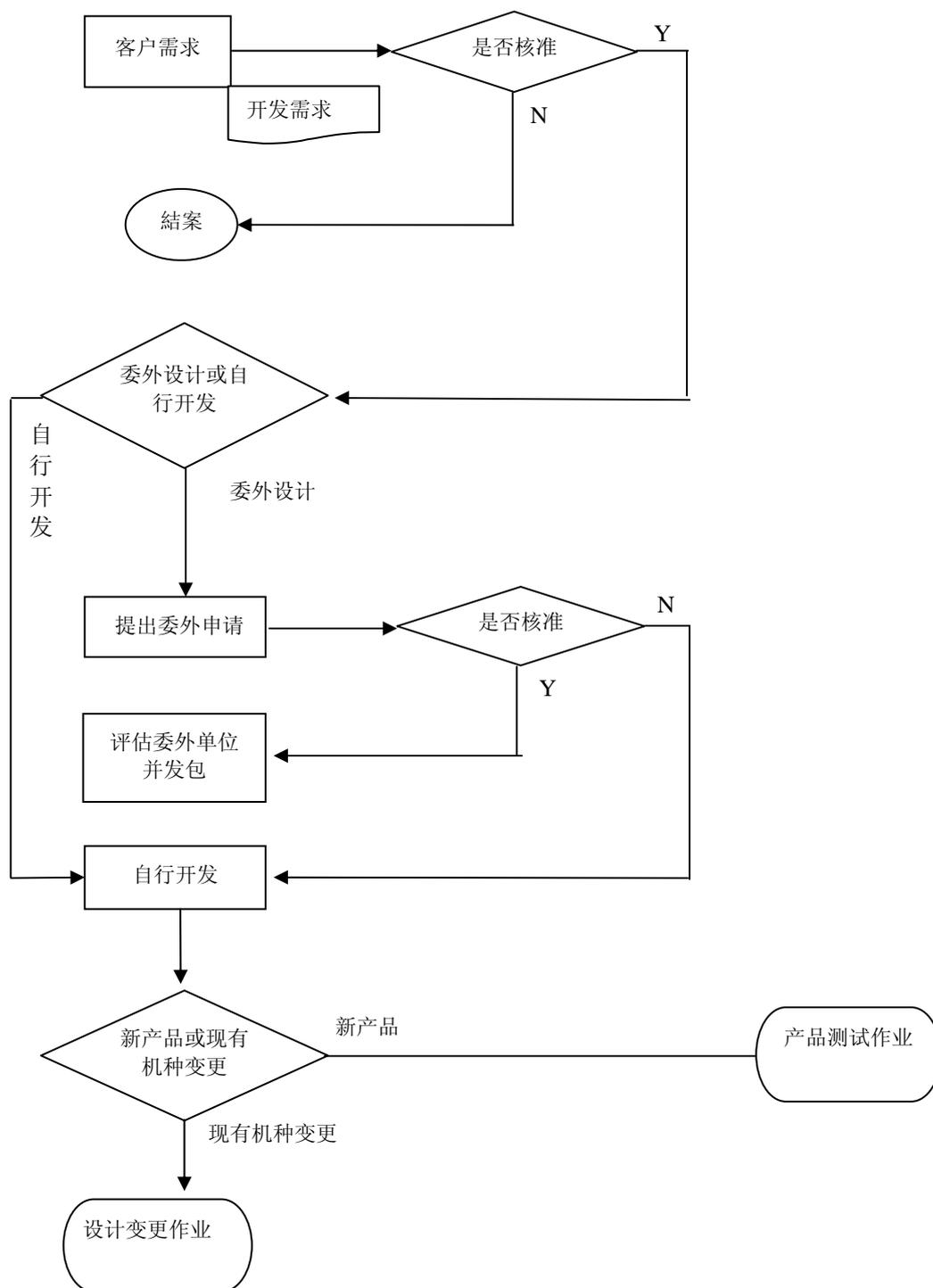
研发部根据公司业务路线的战略规划、业务部市场调研的结果并结合客户的需求情况，制定研发项目方向和计划。同时组织人员负责收集，整理国内外相似类型项目的开发技术信息并应用于实践工作；技术人员根据研发项目计划，进行研究开发业务的执行和实施，重点着力于电路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测试技术及变压器设计；在研发项目进行的各个阶段，均注重收集项目信息，确保项目后续的技术更新和升级，跟进不断发展的电源技术。

自公司成立以来，研发队伍不断壮大，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研发人员53人，占公司总人数的15%。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1人、本科学历22人，专科及以下学历20人。

公司研发团队汇集了一批既掌握开关电源专业技术又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大部分技术骨干都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整体素质较高，知识涵盖电源应用设计、变压器研究、模块电源开发与电磁兼容性等领域，并能够及时根据市场需求，研发设计具创新性和实用性的开关电源产品。公司研发技术和团队设计能力的不断进步和提高，从而保证公司开关电源产品能够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

（2）公司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主要流程如下：



(3) 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公司历来注重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368.62 万元、33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65%、5.16%。近两年研究开发费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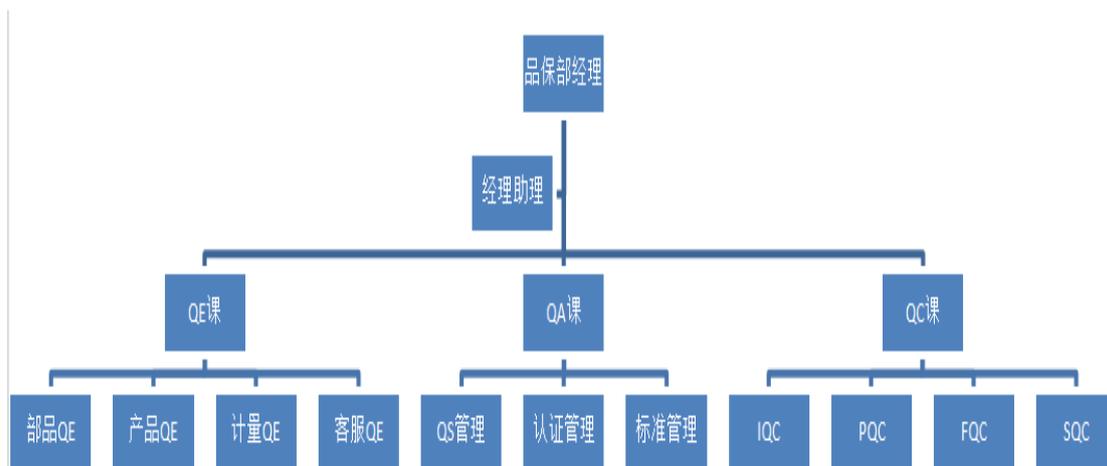
| 时间 | 研发费用总额（万元）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
| 2012 年度 | 333.30 | 6,456.85 | 5.16% |
| 2013 年度 | 368.62 | 7,927.16 | 4.65% |

（九）公司质量管理体系

1、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负责质量控制的专门部门——品质保证部对产品质量进行管理。品质保证部的机构设置为：QE 课（品质工程）、QA 课（品质保证）、QC 课（品质控制）。其中 QE 课主要负责按产品定标准对新增产品进行承认、供方审查、辅导、供方考核、部品异常确认、处理及改善确认；QA 课主要负责公司品质体系的日常维护、稽核、改善和追踪确认等；QC 课主要负责依据检验标准文件对材料来料、生产过程、成品入库、成品出库进行质量检验判定和监控，对不合格项进行反馈和追踪对策落实。

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如下图所示：



2、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质量控制标准主要参照涉及电源产品的国外先进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与客户签订的质量保证协议所约定的标准，并结合公司质量控制实际情况而制定的严于上述标准或规定的企业内控质量要求，并以此来进行质量控制。

公司产品执行的相关标准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标准类别 | 标准代号 | 标准名称 | 适用产品 |
|----|-----------|----------|----------|-----------------------------|
| 1 | 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 IEC60950 | 信息技术安全标准 | A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 | | | | |
|---|---------------|-----------------------|--|---|
| 2 | 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 IEC61558 | 一般用途电源供应器安全标准 | A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 3 | 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 IEC60335 |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 A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 4 | 欧洲电信协会标准 | ETSI E N301489-1:2011 | 电磁兼容和无线频谱事务(ERM);无线设备和业务的电磁兼容性(EMC)标准; | DC-DC 电源适配器/PCBA 电源 |
| 5 | 汽车电子 EMC 标准 | ISO7637-2:2004 | 汽车电子的浪涌测试 | DC-DC 电源适配器/PCBA 电源 |
| 6 | 欧盟电磁兼容(EMC)标准 | EN55022 | 信息技术设备-无线电骚扰特性-限值和测量方法 | AC-DC 电源适配器/D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 7 | 欧盟电磁兼容(EMC)标准 | EN55024 | 信息技术设备(ITE)的抗扰度(耐受性)限值和测量方法 | AC-DC 电源适配器/D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 8 | 欧盟电磁兼容(EMC)标准 | EN55014 | 家用电器辐射骚扰和辐射抗扰度 | AC-DC 电源适配器/DC-DC 电源适配器/电源适配器辅件/PCBA 电源 |

3、质量与其他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依据 ISO9001:2008、ISO14001 的要求及组织政策,编制实用、精简、可行的质量管理控制文件、制度,建立了完善而有效的公司综合管理体系且运行良好。

4、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根据开关的电源的工艺流程特点、产品特点以及客户使用特性,针对性地制定了严谨的质量控制规范。主要包括:

采购质量控制——资材部依据《采购管理程序》执行采购动作;研发部、品保部、资材部依据《供方评审管理程序》评价和选择供方,并定期继续评价供方;所有的进料,品保部依据《进料检验管理程序》进行质量验证。

生产和服务提供的质量控制——生产的组织依据《生产管理程序》、《设备管理程序》、《测量设备管理程序》、《制程检验管理程序》、《认证管理程序》和《出货检验管理程序》策划并在受控条件下进行生产和服务提供。

不合格品控制——品质保证部组织依据《不合格品管理程序》确保不符合产品要求的产品得到识别和控制,以防止其非预期的使用或交付。

持续改进——品质保证部组织通过《顾客满意度管理程序》、《管理评审管理

程序》、《数据分析管理程序》和《持续改进管理程序》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5、报告期内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较好，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也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大批次的退货或索赔事件。

2014年3月10日，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经查，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 年度 | | 2012 年度 | |
|-------------|---------------|---------|---------------|---------|
| | 金额（元） | 占比 | 金额（元） | 占比 |
| AC-DC 电源适配器 | 73,504,198.39 | 92.72% | 59,085,224.01 | 91.51% |
| DC-DC 电源适配器 | 2,288,562.05 | 2.89% | 2,666,331.13 | 4.13%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1,696,671.08 | 2.14% | 193,297.39 | 0.30% |
| 开板组合电源 | 1,782,145.03 | 2.25% | 2,623,644.42 | 4.06% |
| 总 计 | 79,271,576.55 | 100.00% | 64,568,496.95 | 100.00% |

(二) 公司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客户较为稳定，并与大部分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主要包括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RADIANCY ISRAEL LTD 等企业。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 客户名称 | 销售金额（元）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10,313,183.16 | 15.97% |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9,714,104.49 | 15.04% |

| | | |
|---------------------|----------------------|---------------|
| RADIANCY ISRAEL LTD | 9,671,384.08 | 14.98% |
|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 4,366,808.75 | 6.76% |
| 无敌数码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1,819,737.50 | 2.82% |
| 合计 | 35,885,217.98 | 55.58% |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 客户名称 | 销售金额（元） |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19,581,696.43 | 24.70% |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9,768,485.13 | 12.32% |
| RADIANCY ISRAEL LTD | 9,125,647.02 | 11.51% |
|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 4,841,867.95 | 6.11% |
| SEWOO Tech Co., Ltd | 4,519,726.10 | 5.70% |
| 合计 | 47,837,422.62 | 60.35% |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包括变压器、电解电容、二极管、三极管、MOS管、线材、塑料等。2013年度、2012年度原材料占单位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0.05%、70.26%。国内外变压器、电解电容、二极管、三极管等产品生产、代理销售企业众多，货源充足，市场价格透明，其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给状况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公司与供应商均按市场价进行交易，不存在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电力费用分别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87%和2.03%，用电量符合国家电网的电力调配规定，电力供应充足。

2、最近两年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2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 供应商 | 采购内容 | 供货金额（元） |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佛山市蓝箭电子有限公司 | 三极管、MOS管等 | 1,703,009.74 | 4.37% |
| 济南晶恒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 二极管等 | 1,560,724.36 | 4.01% |

| | | | |
|----------------|--------|---------------------|---------------|
| 冠佐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 电解电容等 | 1,487,391.46 | 3.82% |
| 厦门金一本电子有限公司 | 锡丝、锡条等 | 1,240,357.26 | 3.18% |
| 万发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电解电容等 | 1,218,084.15 | 3.13% |
| 合计 | | 7,209,566.97 | 18.51% |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 供应商 | 采购内容 | 供货金额（元） |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线材等 | 4,234,160.49 | 9.84% |
| 云霄县毅力电子有限公司 | 变压器等 | 2,654,266.23 | 6.17% |
| 厦门超润工贸有限公司 | 三极管等 | 1,839,730.43 | 4.27% |
| 济南晶恒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 二极管、萧特基等 | 1,823,636.62 | 4.24% |
| 佛山市蓝箭电子有限公司 | 三极管、MOS管等 | 1,397,703.42 | 3.25% |
| 合计 | | 11,949,497.19 | 27.76% |

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与各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比例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3、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客户关联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货商、客户中占有权益。

（五）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多采用签订总合同的合作模式，单次销售与采购多以订单方式进行。

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单笔合同金额伍拾万元以上）履行情况如下：

| 序号 | 合同对象 | 合同内容 | 金额 | 签订日期 | 履行情况 |
|----|---------------|--------|--------------|-----------|------|
| 1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879,806.50 | 2012/1/14 | 履行完毕 |
| 2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753,893.00 | 2012/1/9 | 履行完毕 |
| 3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3,704,227.00 | 2012/2/20 | 履行完毕 |

| | | | | | |
|---|--------------|--------|--------------|------------|------|
| 4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1,050,841.50 | 2013/1/7 | 履行完毕 |
| 5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2,118,842.00 | 2013/3/7 | 履行完毕 |
| 6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568,560.00 | 2013/12/10 | 正在履行 |
| 7 |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 开关电源产品 | 558,000.00 | 2013/10/25 | 正在履行 |

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单笔合同金额拾万元以上）履行情况如下：

| 序号 | 合同对象 | 合同内容 | 合同金额（元） | 签订日期 | 履行情况 |
|----|--------------|------|------------|------------|------|
| 1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线材 | 206,813.48 | 2012/4/9 | 履行完毕 |
| 2 | 龙岩剑桥电子有限公司 | 变压器 | 101,323.95 | 2012/10/12 | 履行完毕 |
| 3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线材 | 253,880.77 | 2013/3/20 | 履行完毕 |
| 4 | 深圳市贵鸿达电子有限公司 | 二极管 | 209,002.00 | 2013/11/28 | 履行完毕 |
| 5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线材 | 495,812.87 | 2013/11/28 | 正在履行 |
| 6 | 云霄县毅力电子有限公司 | 变压器 | 484,397.01 | 2013/11/28 | 正在履行 |
| 7 | 云霄县毅力电子有限公司 | 变压器 | 181,324.20 | 2013/11/6 | 正在履行 |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总合同情况如下：

1. 销售总合同：

1) 2011年1月10日，公司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陆”）签订了《供货合同》，双方约定：“合同标的为乙方公司根据本合同规定提供给甲方新大陆的产品与服务，合同期内乙方公司应按要求提供订单中的产品及相关服务。”

合同有效期为2011年1月10日至2014年1月9日。

2014年4月2日，公司与新大连续订了上述合同，合同有效期为2014年4月2日至2015年3月31日。

2) 2013年5月10日，公司与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迪”）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双方约定：

“本协议适用于甲乙双方所有采购合作方面的产品和服务；产品和服务指《采购合同》中所列的，由乙方公司提供的经甲方认证合格的相关的产品和服务；采购合同：指联迪甲方向乙方公司提供并经乙方公司确认的包含订单编号、物料

编码、产品名称、产品规格、订货数量、订货价格、交货期、交货地点等内容的正式有效的订货通知，是授权乙方公司按照本协议交货义务的文件。经双方授权人签署并加盖各自公司公章、合同章或采购业务专用章后生效。协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在没有任何一方提前12个月提出终止的情况下，每年自动连续生效。”

2. 采购总合同：

公司（甲方）与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2011年6月5日签订）、厦门超润工贸有限公司（2013年10月9日签订）、佛山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2月15日签订）等供应商（乙方）均签订了《采购基本合同书》。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采购单确认：甲方以传真方式下单给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采购单后根据品名、零件料号、规格、数量、交期进行合约评审，并在1个工作日内确认回传至甲方，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

交付：乙方与交货时应付送货单、出货检验报告，若无，甲方有权予以拒收。

结算方式：对账周期：上月21号的合格入库收货至本月20号的合格入库收货；乙方应于当月的21号将当月所发生的交易明细一并开立对账单交付甲方，甲方核对无误后，回传给乙方，乙方应于当月28号之前开具发票给甲方。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开关电源行业，利用公司所拥有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包括电路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测试技术及变压器设计技术，生产消费级应用标准的中小功率AC-DC系列、DC-DC系列开关电源产品。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面向客户如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等开展业务。

（一）生产（服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运用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为客户提供AC-DC系列、DC-DC系列开关电源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服务。生产业务环节主要采用自行生产方式进行，通过公司研发团队，自有的厂房和设备进行设计并制造。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采取直销模式直接面向行业内主要设备制造商进行销

售，以市场部为中心开展业务，为客户提供客制化电源产品。在营销方面公司有良好的管理体制，确保营销制度的实战性和适用性；吸收并培训优秀的营销人员，鼓励营销人员具有创新意识。企业凭借在业内的良好口碑，目前已与国内多家大型客户建立了长期战略伙伴关系。公司市场部分别针对福建地区、国内主要省市、港澳台地区、亚洲地区以及欧美地区设立了专门销售的团队，已初步建立了布局全球，重点突出的营销网络。

（三）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各行业客户设计并制造定制化电源产品来获取收入和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按照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可分类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可分类为“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公司主要生产满足消费级应用标准的中小功率 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

（一）行业概况

1、电源定义

电源，是指给电气或电子设备提供所需电力的装置，也称电源供应器（Power Supply）。电能可以通过机械能、热能、化学能等转化而来，但电气或电子设备等用电对象并不能直接使用发电机、电池等发出的电能，因此需要将市电或电池等一次电能变换成适用于各种用电对象的二次电能。电源即为这一环节的电能转换装置。

电源科学技术是采用半导体功率器件、电磁元件、电池等元器件，运用电气工程、自动控制、微电子、电化学、新能源等技术，将粗电加工成高效率、高质量、高可靠性的交流、直流、脉冲等形式的电能的一门多学科交叉的科学技术，在经济建设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具有广泛的应用。

2、电源分类构成

根据其工作原理分类，电源可分为线性电源（包括电镀电源、高端音响电源等）和开关电源（包含通信电源、电力操作电源、照明电源、PC 电源、服务器电源、适配器、电视电源、家电电源等）。

线性电源是先将交流电经过变压器变压，再经过整流电路整流滤波得到未稳定的直流电压，要达到高精度的直流电压，必须经过电压反馈调整输出电压；虽然电路结构简单、可靠性高，但它存在着效率低（只有 40%~50%）、体积大、铜铁消耗量大、工作温度高及调整范围小等缺点。

开关电源是利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控制开关晶体管开通和关断的时间比率，维持稳定输出电压及电流的一种电源，因电源中起调整稳压控制功能的器件始终以开关方式工作而得名；它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效率高、发热量低、性能稳定等优点。

开关电源和线性电源相比，二者的成本都随着输出功率的增加而增长，但二者增长速率各异。线性电源成本在某一输出功率点上，反而高于开关电源，这一点称为成本反转点。随着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和创新，使得开关电源技术也在不断地创新，这一成本反转点日益向低输出电力端移动，这为开关电源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目前，开关电源已经成为电源中的主流产品。

3、开关电源产业特点

开关电源是电子电源的主要大类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自动化控制、军工设备、科研设备、LED 照明、工控设备、通信设备、电力设备、仪器仪表、医疗设备、半导体制冷制热、空气净化器、视听产品、安防等领域。由于体积小、重量轻、转换效率高、输入电压范围广、热消耗较少等众多优点，并得益于电子产品轻薄短小的需求趋势，开关电源发展迅速，迅速取代线性电源普及于各种电子产品领域。

（1）开关电源行业生产特点

开关电源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非标准化产品，一般来说，标准化电源产品订单批量较大，毛利较低，竞争激烈，而非标准化产品订单批量较小，但毛利较高，竞争较小。

标准化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PC 电源等领域，而非标准的定制产品则多应用于通信电源、新能源和工业电源等领域。标准化开关电源企业一般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按照通用电源标准组织生产。

电源定制化服务，是指接到客户订单后，在已有产品方案的基础上修改设计、制造和装配，或重新研发设计，最终向客户提供定制产品的生产方式。企业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按照订单的具体要求，设计能够满足客户特殊要求的定制化电源

产品，从供应商的选择、原材料的要求、设计过程、制造过程以及成品交付等都由客户订单决定。

（2）开关电源行业盈利特点

开关电源生产企业根据产品的定位和档次不同，其盈利模式也不同。开关电源中低端产品的技术含量较低，大多以收取加工费为主要利润来源。低功率、通用标准化的消费类电子产品配套开关电源生产企业众多，以低价竞争为主，以规模化经营取胜，盈利能力较差；而中高端开关电源产品作为高端电子产品、工业控制设备的配套，其对开关电源的效率、精度和可靠性要求较高，要求制造企业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精湛的制造水平，提供研发设计到加工一站式服务。企业还需在产品质量和研发能力方面均得到客户认可，并具备对产品进行内部功能设计和外观设计的能力。由于中高端开关电源需要具备一定的技术能力方可进行开发设计，故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因此中高端开关电源企业的议价能力较强，盈利能力较强。

（3）开关电源行业市场特点

开关电源产品以定制为主，企业的销售与订单紧密结合，销售行为发生在产品制造之前。同时，部分企业也研发标准化产品，向市场和客户进行推广，积极拓展电子行业客户，展示公司研发设计能力、生产规模和质量管理能力成为销售的重要手段。目前，开关电源行业拓展销售渠道的方式主要有参加行业展会、在专业平面媒体和行业网站推广以及客户相互推荐等，而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是企业实力最直接的体现。

4、行业监管体系以及相关政策法规

（1）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电源行业主要由政府部门进行宏观管理，由行业学会进行行业自律管理。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定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并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

中国电源学会协调指导本行业发展并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中国电源学会是国

家民政部注册的国家一级社团法人，业务主管部门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学会组织开展一系列行业服务活动，包括编写标准、科技成果鉴定、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参与工程项目评标评价等。

(2) 行业相关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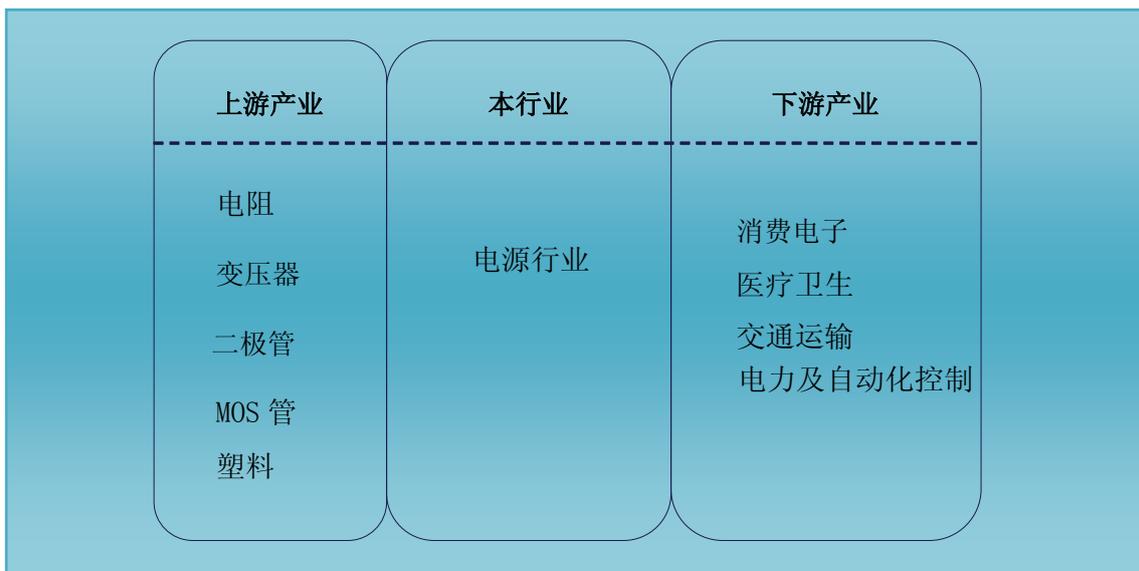
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活动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等。

2007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中将新型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及变流装置等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等；

2009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指出“充分发挥整机需求的导向作用，围绕国内整机配套调整元器件产品结构，初步形成完整配套、相互支撑的电子元器件产业体系；

2011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将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新型机电元件、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列为鼓励类项目。

5、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上游为变压器、电解电容、二极管、三极管、塑料等。总体而言，公司上游服务商发展较为成熟，行业内企业众多，提供的产品充足，

价格一般波动不大，其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给状况能满足企业需求，对本行业稳定发展较为有利。

随着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电源产业链在消费电子、医疗卫生、交通运输、电力及自动化控制等领域得到空前的发展和应用。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内需市场的进一步扩张将带动下游应用领域的拓展，更有利于推动电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所主要服务的电源产品市场的增长与电子消费品市场发展紧密相关，随着我国扩大内需战略的提出，消费类电子产品在促进消费需求、提振内需方面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并将伴随国内消费市场的增长迎来行业的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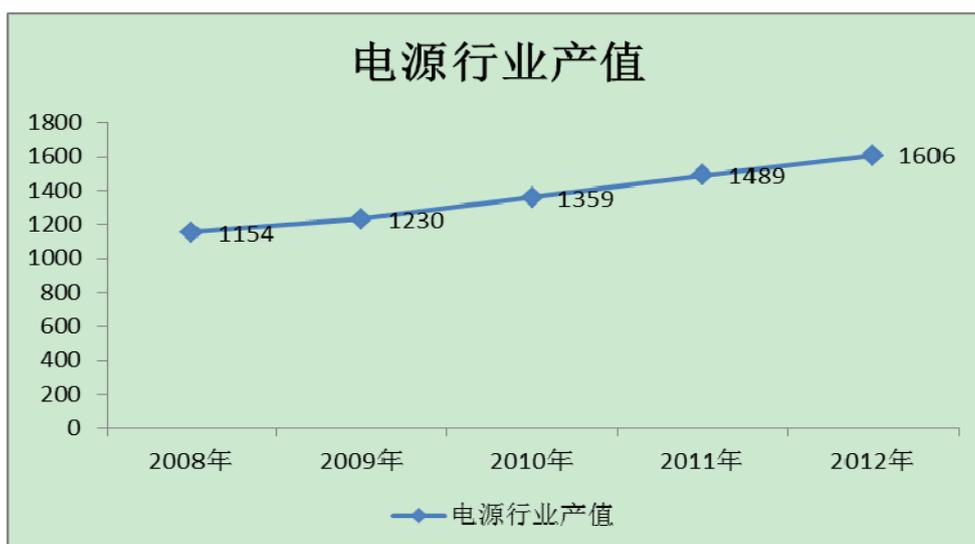
（二）市场规模

1、中国电源产业规模与特征

电源行业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中重要组成部份，也是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细分行业，2012 年全行业产值达到 1606 亿元，增长率达 7.8%。随着国家一系列宏观刺激政策的落实及全球经济趋于稳定之后，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将不断发展，电源行业将呈现良好的上升势态。近年来，随着中国宏观经济的持续高速发展，中国电源产业总体而言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基于国家对新能源产业、电子信息产品的扶持，也带动了相关领域电源细分市场的发展。

2008 年-2012 年中国电源行业产值图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1）产品特征

电源产品的行业应用广泛、种类繁多，具备多样性的特点。因此，电源产业布局体现出一定的分散性特征，在众多电力电子相关产业中都涉及到电源的研发和制造。同时由于电源产品制造的技术门槛不高、投资较小，导致行业进入壁垒较低，企业众多、产业分布分散。

(2) 销售特征

电源产品根据其应用行业不同，销售渠道和特征也各有区分。在销售过程中，生产厂商可以通过相关展览和会议等方式配合产品销售，宣传产品的性能和技术指标，同时注重概念、理念、设计方案的传播。此外，电源企业还通过赋予产品更多的附加技术含量，为客户提供更多的定制服务来促进销售。

(3) 价格与成本特征

电源产品价格主要与能源价格、基础材料、核心元器件、以及人工成本相关联。目前，电源产品的高端核心元器件，如 IGBT 芯片主要依赖进口，使得电源产品成本难以有效控制。同时，2013 年由于能源、金属以及人力成本的持续走高，电源生产面临较大成本压力，部分电源产品也出现涨价的趋势。

(4) 渠道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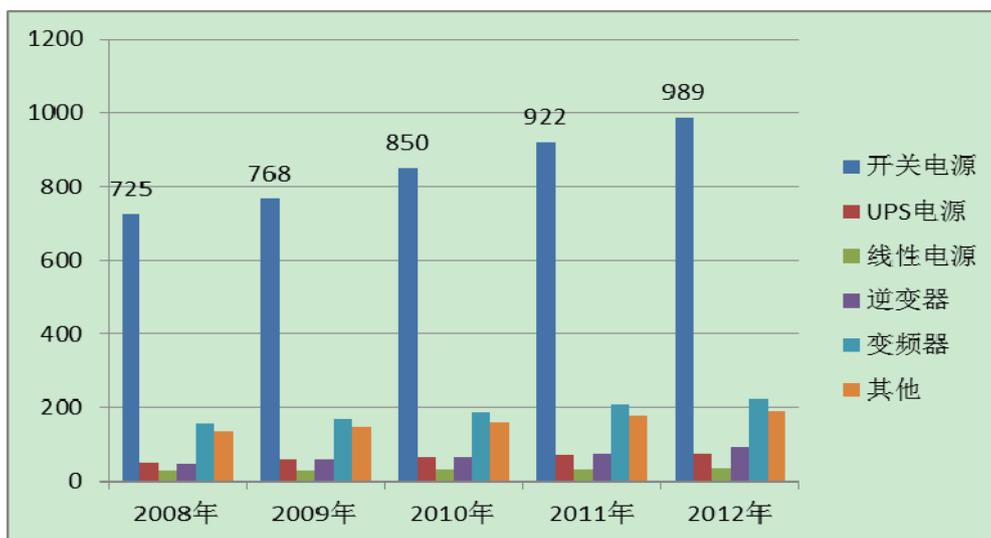
不同电源产品由于产品应用性特性不同，其销售渠道也有区分。标准化电源产品，如 UPS 电源、通信电缆等，可以经过经销商和代理商进行分销，而定制化电源产品，则多由电源企业直接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长期化定制服务。通过把握客户需求，经销售渠道体系来满足客户要求，有利于企业市场的开拓。

2、中国电源产品销售结构分析

根据中国电源学会收集整理的数据，2010 年全国开关电源(含照明电源、计算机电源、通信电源、其他开关电源)产值达到 850 亿元，2011 年达 922 亿元，增长率 8.8%，2012 年达到 989 亿元，增长率 10.3%。

2008年-2012年中国电源产品结构图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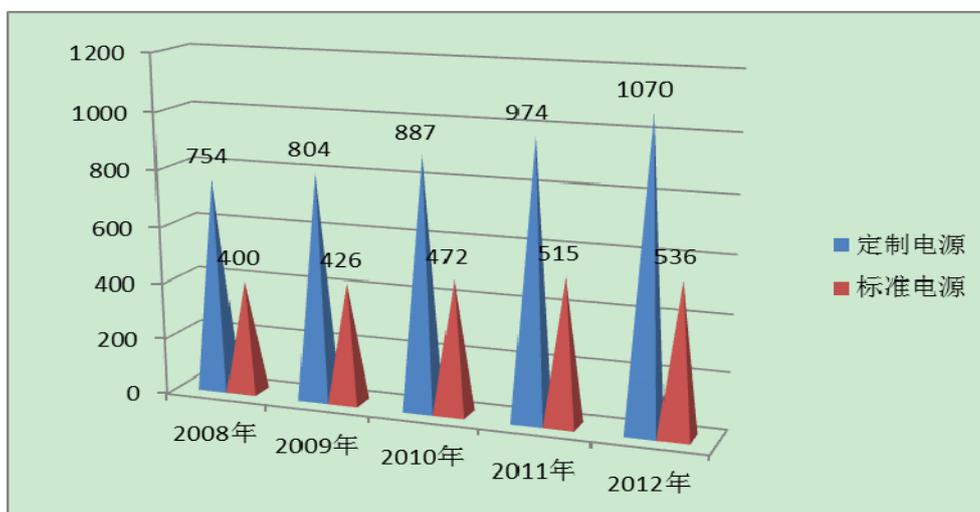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电源根据生产商业模式的不同，分为定制电源和标准电源。定制电源是利用电子元器件、相关自动化控制技术对电能进行变换及控制，并为满足客户特殊需要而定制的一类电源。按照行业细分又可分为消费类定制电源与工业类定制电源两大类。标准电源是根据国内外的电源标准和要求制造的电源。标准电源针对一般需求用户，属于统一标准化的产品。

从中国电源产品的定制结构来看，目前中国电源产品主要以定制电源产品为主，2012年定制电源总产值达到1070亿元，占比60.6%，超过标准电源一倍。

2008-2012年中国电源销售结构图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3、中国电源产业发展预测

随着现代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低频处理技术不断向高频处理技术转变，传统电力电子力学转向现代电力电子力学，电源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和应用前景。工业军工浪潮下开关电源产业迅速增长，计算机行业快速扩张带动 PC 电源和服务器电源的销售，便携式电子产品引领便携式电源潮水涌现，电信业务增长带来通信电源、直放式电源发展，绿色电源趋势引导光伏逆变器、绿色照明电源、电动汽车电源不断投入市场。根据中国电源学会预测，2017 年中国电源行业总产值将达到 2499 亿元，其中开关电源产值将达 1554 亿元，定制电源也将达到空前的 1708 亿元。

(1)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产业产值规模预测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产业产值规模预测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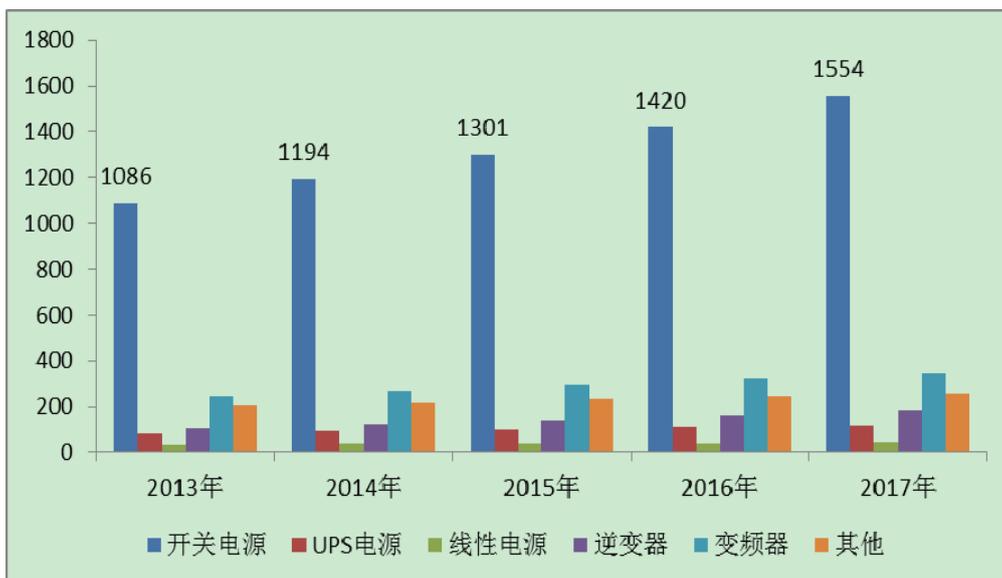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2)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产品结构预测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产品结构预测趋势图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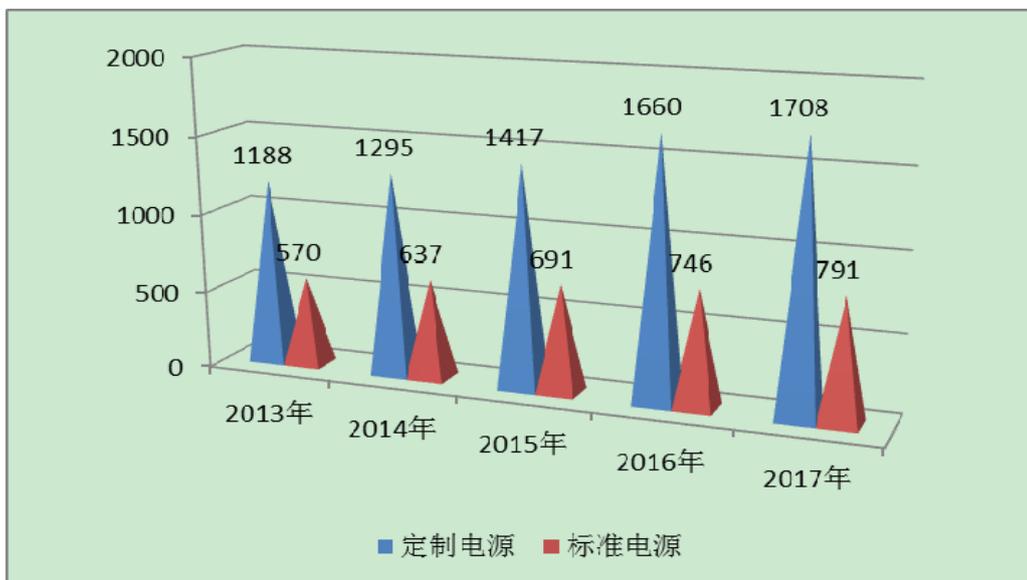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3)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销售结构预测

2013-2017 年中国电源销售结构预测趋势图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源行业年鉴 2013》。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资金和人才短缺成为开关电源行业的发展瓶颈。开关电源模块化升级发展对资金规模和创新能力的要求较高，企业需要准备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和设备投入。此外，实现相关应用技术创新需要电源技术以及行业专业知识等方面的积累，既懂技术研发又具备行业经验的人才较为缺乏，成为电源行业升级发展的瓶颈。

2、市场竞争风险

开关电源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标准化电源产品竞争激烈毛利较低，而非标准化产品竞争较小，毛利较高。非标准化电源产品中的高端电子产品对开关电源的效率、精度和可靠性要求较高，同时对制造企业较强的研发能力和精湛的制造水平也有一定要求，具备对产品进行内部功能设计和外观设计的能力，能够提供研发设计到加工一站式服务。因此企业需具备一定的市场竞争能力，方可在行业中立有一席之地。

3、技术更新及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电子设备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技术的创新、新技术的应用与新产品的开发也是电源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行业内企业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

4、政策风险

电源行业是高技术电子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纲领性文件均将发展电子器件、高技术产业作为促进国家信息化建设，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措施，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稳定的市场环境。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的调整，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所处开关电源行业目前政策导向良好，国务院发布《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均有利于开关电源行业的发展。

开关电源可应用到各类电子、电力产品当中，市场广泛，如移动电子产品、

消费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等。而消费电子电源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空间较大,具有一定的增长潜力。

考虑到开关电源行业具有较强的规模效应,公司基于自身的产品优势、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同时努力克服品牌知名度较弱、缺乏融资渠道的劣势,面对广阔的消费电子开关电源市场,具有较大的发展前景。

1、市场竞争状况

随着电力电子技术的高速发展,信息技术的日新月异,催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应用终端不断涌现,电子消费品市场持续扩张。而电子设备都离不开可靠的电源,电源产业也随之同步增长,同时进入激烈竞争阶段。开关电源产品型号非常多,一般企业无法在每一个细分市场获得优势,除手机充电器这种标准化产品竞争激烈毛利较低之外,各企业都有其主攻的细分市场,积极开拓新兴领域,能够获得较好的利润率。与大规模定制不同,定制开关电源更多的是小批量定制,以较好的控制成本,从而迅速向顾客提供低成本、高质量的定制产品。由此对企业的研发、生产管理和采购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因而企业必须具备敏捷的产品开发设计能力和原材料采购能力,专门为一种产品设计的传统刚性生产线也将被能满足多样化和个性化的制造要求的柔性生产线替代。

2、公司市场竞争地位

公司基于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在消费电子领域建立了完整的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管理体系。产品线涵盖医疗美容电子、电子消费打印终端、通讯消费电子、传媒电子终端、安防监控及电子卫浴等领域。销售范围覆盖国内主要省市、港澳台地区、亚洲地区以及欧美地区。

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积累、技术提升和客户资源开发维护,公司目前已在竞争激烈的开关电源行业内占有一席之地,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 企业名称 | 企业类型 | 主要产品 | 竞争优势 |
|--------------|------|--|----------------|
| 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 影像产品 (Imaging)、电源供应器 (Power Supply)、机壳产品 (Enclosure)、LED | 研发设计能力、产品服务全面 |
| 飞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 线性式电源供应器、充电器、网路用电源、电子安定器 | 设计品质、管理制度、环境政策 |
|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公司 | 嵌入式电源供应器、移动电源、风扇与散热管理等 | 营运能力、研发与创新能力 |

| 企业名称 | 企业类型 | 主要产品 | 竞争优势 |
|--------------|------|-------------------------|---------------|
| 帝闻电子有（深圳）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直流充电器、交流充电器、变压器、电源开关适配器 | 规模化、管理制度 |
| 深圳英格尔电子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整流器、变压器、开关电源供应器等 | 产品服务能力、品质管理制度 |

4、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分析

（1）竞争优势

①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生产的 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采用高频开关运行模式，具备高效节能、高输入电压范围、外形、结构丰富等特征。产品能够符合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应用规格标准，具备适应各种恶劣环境的能力，满足各种定制开关电源产品、充电器、各种连接线及各种注塑产品的要求。

从技术标准角度，公司产品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 IEC61558、IEC60950、IEC60335、EMC 标准。同时，开关电源产品的电气连接规程、电气性能以及安规等均可根据需求情况订制。

②开关电源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行业经验基础上，积累了多项开关电源研发的核心专利技术，包括恒压恒流充电电路技术、防雷击保护电路技术、高频变压器技术、开关电源适配器插脚安装结构技术等。

公司通过上述技术的结合能够实现恒压恒流电路的控制，为各种开关电源的设计提供了最少元件应用的设计线路；通过在二次电路引脚周围的结构设计，隔离绕组和磁芯，直接满足电气间隙的要求，增加安全距离，在降低成本的同时保持产品质量稳定。

基于电源应用设计、变压器研究、模块电源开发与电磁兼容性等领域的知识，以及对世界先进技术的学习，公司研发人员保持设计能力和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提高，进而保证公司开关电源研发系统平台技术的竞争优势。

③客户资源及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服务于行业内主要设备制造商，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电源服务。主要客户包括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无敌数码科技(昆山)有限公司、RADIANCY ISRAEL LTD 等，专业产品

及服务享誉国内外。

此外，公司通过长期的客户服务，积累了丰富的开关电源设计经验和行业经验，构建了流畅完善的开关电源研发系统平台。通过不断改进优化定制化电源方案设计方式，完善产品性能和质量，所生产的开关电源产品能够满足客户提出的各种电气连接规程、电气性能以及安规要求，符合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应用规格标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设计技术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持续调整，适应电力电子产品市场快速变化的行情。

（2）竞争劣势

①公司品牌知名度尚待提升

公司服务的客户包括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无敌数码科技(昆山)有限公司、RADIANCY ISRAEL LTD 等，上述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反馈良好，形成了公司的卓越品牌和质量口碑。公司产品主要服务于电子消费品领域，但由于电源行业规模庞大，且行业细分明显，公司所处领域只占其中一小部分，因此在整个电源行业的知名度尚有待提升。

②缺乏融资平台

公司基于自有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专业从事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生产满足消费级应用标准的中小功率 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上述生产与研发环节需投入大量资金，而公司目前主要通过前期利润积累获取发展资金，缺乏融资渠道，需改善及拓宽融资渠道以保障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公司拟采取以下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克服自身劣势，巩固自身优势，以保持长期稳定发展。

（1）通过多种渠道筹集资金，确保开关电源产品生产与设计所需资金与资源，完善开关电源设计开发技术系统平台，进一步开拓全国市场，培养扩大营销团队，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经营发展。

（2）加大公司品牌推广力度，扩大企业形象宣传，开拓新兴电子消费品、智能电子穿戴设备等领域市场，不断提高公司在新领域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

(3) 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并确保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管理团队的培训，制定周密可行的培训计划；加强对管理人才的内部选拔，注重从业务骨干中选拔既懂业务，又懂管理的团队领导人才，增加管理人才储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于2001年9月18日设立，属于外资企业。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未设股东会和监事会。根据《外资企业法》及相关法律，公司设立时组织机构符合法律的相关规定。

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进行股权转让并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后，最高权利机构为董事会，并设置监事一名，符合《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公司法》等法律的相关规定。

自2014年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层之间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1月24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范治理文件，从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1月24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5名。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分别为崔全诚、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航宇，其中崔全诚任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董事会已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就股份公司成立和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的相关事项作出决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董事能够依法履行相关法规授予的决策权力，积极参与公司管理与监督，并以其丰富的

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提出意见，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1月24日，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名。上述股东代表监事与2014年1月24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1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分别为阮忠清、钟先明、吴运燕，其中阮忠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公司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保障公司监事会会议的规范召开和监督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保护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3、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和《销售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信息安全、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确保公司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同时制定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且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后，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占用控股股东资金的情形，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关联交易情形。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关联交易未形成书面决议，程序上存在一定瑕疵，但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并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资金往来及关联方交易进行规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的治理制度较为规范和完善，能够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有效的控制公司的重大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治理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

够严格有效的执行。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能够遵守《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忠实、勤勉、尽职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促进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职工监事代表职工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以维护职工的利益，维持公司合法规范运作。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治理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占用疏散通道”于2013年7月26日被厦门市同安区消防大队处以人民币伍仟元的罚款。公司在缴纳罚款后，已经对上述情况进行了整改。目前公司已经消除违规占道行为，并拆除了玻璃门及门禁系统，改用防火等级的消防门。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形。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有限公司虽违反了《消防法》的规定违规占用疏散通道与开设玻璃门，受到厦门市同安区公安消防大队处以5000元罚款，但未造成人员伤亡或经济损失，且罚款金额较小，公司已及时进行整改并缴纳罚款。因此，本次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影响。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生产满足消费类电子产品应用标准的中小功率 AC-DC 系列、DC-DC 系列开关电源产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场所，同时具有与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权、产品证书以及相关业务资质。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

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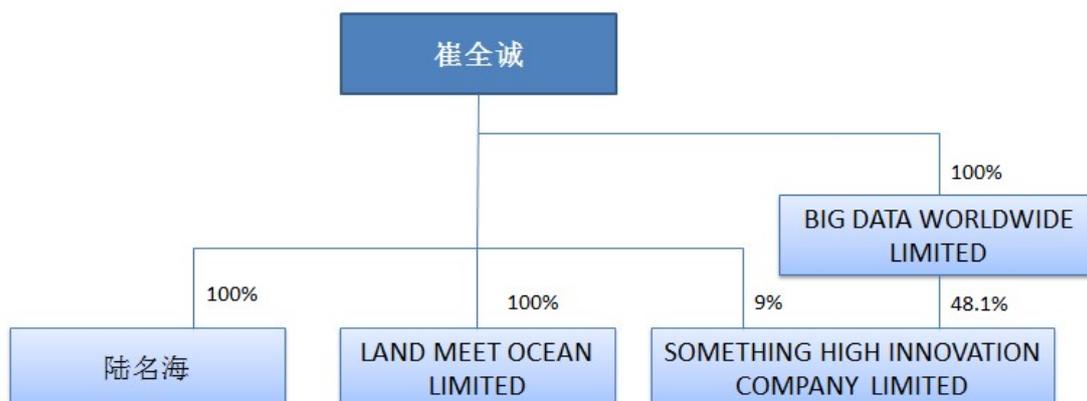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崔全诚。崔全诚除持有股份公司 57.1%的股权外，另外对外投资四家公司，详见下表：

| 被投资公司 | 注册地 | 注册资本 (元) | 币种 | 持股比例 (%) | 营业范围 |
|---|-------------|-------------|-----|-------------|---------------|
| 陆名海电子有限公司 | 中国台湾地区 | 500,000.00 | 新台币 | 100% | 国际贸易业、资讯软体服务业 |
| LAND MEET OCEAN LIMITED | 中国香港地区 | 10,000.00 | 港币 | 100% | 投资、贸易、设计 |
| 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 | 萨摩亚 (SAMOA) | — | — | 100% | — |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 英属维尔京群岛 | — | — | 9% | — |

根据崔全诚先生出具的《关于对外投资与任职声明》，除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在 2013 年 8 月前持有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 持有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48.1%的股权之外，上述四家公司自成立后均无其他对外投资行为，且不存在实际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崔全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对策和承诺

崔全诚全资设立的陆名海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25 日在台湾台北市成立时名称为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营业范围包括：F113020 电器批发业；F113030 精密仪器批发业；F113050 电脑；F113070 电信器材批发业；F118010 咨询软件批发业；F119010 电子材料批发业；F401010 国际贸易业；I301010 资讯软件服务业；I501010 产品设计业；IE01010 电信业务门号代办业。2009 年 3 月 5 日，该公司名称变更为陆名海电子有限公司。

鉴于陆名海公司的营业范围包括 F113020 电器批发业、F119010 电子材料批发业等，与鑫森海的营业范围“电子、电器产品的设计、生产”有一定重合，存在同业竞争的潜在可能性。为避免同业竞争，陆名海公司的营业范围已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将变更为 F401010 国际贸易业、I301010 资讯软件服务业。

2014 年 2 月，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崔全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崔全诚对外投资设立的陆名海电子有限公司、LAND MEET OCEAN LIMITED、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四家公司对外未从事经营活动，崔全诚先生及四家海外企业也承诺将来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和活动。因此，崔全诚先生实际控制的四家海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曾发生过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

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 姓名 | 现任职务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
|-----|---------|----------|---------|------|
| 崔全诚 | 董事长、总经理 | 1,713.00 | 57.10 | 直接持有 |
| 张卫明 | 董事、副总经理 | 150.00 | 5.00 | 直接持有 |
| 杨波 | 董事 | 75.00 | 2.50 | 直接持有 |
| 黄文成 | 董事 | 72.00 | 2.40 | 直接持有 |
| 李航宇 | 董事 | | | |
| 阮忠清 | 监事会主席 | 15.00 | 0.50 | 直接持有 |
| 钟先明 | 监事 | | | |
| 吴运燕 | 监事 | | | |
| 潘阳 | 董事会秘书 | | | |
| 翁丽钦 | 财务负责人 | | | |
| 合计 | - | 2,025.00 | 67.50 | |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管人

员包括崔全诚、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航宇、阮忠清、钟先明、吴运燕、潘阳、翁丽钦。上述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聘用合同。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协议和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 姓名 | 任职公司 | 所任职务 |
|-----|---|------|
| 崔全诚 | 陆名海电子有限公司 | 董事 |
| | LAND MEET OCEAN LIMITED | 董事 |
| | 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 | 董事 |
|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 董事 |

除崔全诚存在上述对外兼职以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外投资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除崔全诚存在上述对外投资以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规定。

（七）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1月至2013年8月期间，有限公司董事会由崔全诚、林渊源、张卫明、杨波4名董事组成，其中崔全诚为董事长。

2013年8月，公司重新选举崔全诚、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航宇担任董事，其中崔全诚任董事长。

201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包括崔全诚、张卫明、杨波、黄文成、李航宇，其中崔全诚担任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8月，公司选举阮忠清担任监事，未设监事会。

201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为阮忠清、钟先明、吴运燕，其中阮忠清担任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1月至2013年8月期间，公司总经理为崔全诚。

2013年8月，公司董事会聘任崔全诚为总经理。

2014年1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崔全诚为总经理，张卫明为副总经理，潘阳为董事会秘书、翁丽钦为财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希会审字(2014)0022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它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事项。

二、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564,815.77 | 3,242,208.93 |
| 应收票据 | 4,594,334.80 | 2,903,610.38 |
| 应收账款 | 16,499,571.70 | 7,883,623.99 |
| 预付款项 | 235,411.52 | 1,082,073.14 |
| 其他应收款 | 11,883.10 | 621,241.12 |
| 存货 | 8,135,753.01 | 10,373,411.08 |
| 流动资产合计 | 30,041,769.90 | 26,106,168.6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
|-------------------|----------------------|----------------------|
| 固定资产 | 18,050,385.64 | 18,654,813.11 |
|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 103,729.34 | 157,849.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6,544.40 | 38,408.1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8,230,659.38 | 18,851,070.25 |
| 资产总计 | 48,272,429.28 | 44,957,238.89 |
| 流动负债： | | |
| 应付账款 | 15,090,620.34 | 10,567,881.47 |
| 预收款项 | 559,667.15 | 2,174,231.30 |
| 应付职工薪酬 | 1,347,433.94 | 1,617,778.16 |
| 应交税费 | 967,382.18 | 2,069,880.79 |
| 其他应付款 | 73,080.57 | 1,295,620.28 |
| 流动负债合计 | 18,038,184.18 | 17,725,392.00 |
| 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 18,038,184.18 | 17,725,392.00 |
| 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股本） | 3,663,541.47 | 3,663,541.47 |
| 资本公积 | 102.80 | 102.80 |
| 盈余公积 | 1,831,770.74 | 1,831,770.74 |
| 未分配利润 | 24,738,830.09 | 21,736,431.8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8,272,429.28 | 44,957,238.89 |

利润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9,271,576.55 | 64,568,496.95 |
| 减：营业成本 | 61,857,172.81 | 47,184,255.0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37,870.04 | 363,966.51 |

| | | |
|--------------------------|---------------------|---------------------|
| 销售费用 | 1,245,993.54 | 1,213,938.31 |
| 管理费用 | 9,103,613.88 | 8,336,700.94 |
| 财务费用 | 110,097.79 | 24,245.98 |
| 资产减值损失 | 254,241.75 | 77,693.59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 6,462,586.74 | 7,367,696.58 |
| 加：营业外收入 | 215,846.31 | 389,730.13 |
| 减：营业外支出 | 108,049.05 | 16.7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 6,570,384.00 | 7,757,409.95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67,985.79 | 1,234,526.69 |
|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 5,502,398.21 | 6,522,883.26 |
| 五、每股收益 | 0.18 | 0.22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8 | 0.22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502,398.21 | 6,522,883.26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0,517,395.92 | 61,822,593.4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50,711.85 | 683,518.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75,763.59 | 1,444,878.9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3,643,871.36 | 63,950,990.9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2,522,197.84 | 40,307,371.33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7,874,503.84 | 14,429,736.7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769,543.58 | 1,757,885.34 |

| | | |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09,747.79 | 4,711,447.7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2,575,993.05 | 61,206,441.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7,878.31 | 2,744,549.7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82,183.69 | 1,479,065.2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82,183.69 | 1,479,065.2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2,183.69 | -1,479,065.27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500,000.00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00,000.00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00,000.00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63,087.78 | -53,084.8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677,393.16 | 1,212,399.5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242,208.93 | 2,029,809.3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64,815.77 | 3,242,208.93 |

2013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21,736,431.88 | 27,231,846.8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21,736,431.88 | 27,231,846.89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002,398.21 | 3,002,398.21 |
| （一）净利润 | | | | 5,502,398.21 | 5,502,398.21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5,502,398.21 | 5,502,398.2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500,000.00 | -2,5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500,000.00 | -2,500,000.00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24,738,830.09 | 30,234,245.10 |

2012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2 年 | | | | |
|-----------------------|--------------|--------|--------------|---------------|---------------|
|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15,213,548.62 | 20,708,963.63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15,213,548.62 | 20,708,963.63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522,883.26 | 6,522,883.26 |
| （一）净利润 | | | | 6,522,883.26 | 6,522,883.26 |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522,883.26 | 6,522,883.26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 3,663,541.47 | 102.80 | 1,831,770.74 | 21,736,431.88 | 27,231,846.89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 收入确认原则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在已将所销售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根据与客户合同约定，在商品发出或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或是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人民币）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未超过期末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且单项金额未超过 50 万人民币），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对剩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 应收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 | 计提比例 | 账龄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3% | 1 年以内（含 1 年） | 3% |
| 1 至 2 年（含 2 年） | 10% | 1 至 2 年（含 2 年） | 10%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20% | 2 至 3 年（含 3 年） | 20% |
| 3 至 4 年（含 4 年） | 50% | 3 至 4 年（含 4 年） | 50% |

| | | | |
|-----------|------|-----------|------|
| 4至5年（含5年） | 70% | 4至5年（含5年） | 70% |
| 5年以上 | 100% | 5年以上 | 100% |

3. 资产负债日，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出口退税、公司员工暂借款（含备用金）及存放其他单位的押金、保证金，除若有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之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四）固定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生产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固定资产类别 | 预计净残值 | 预计使用寿命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 | 4.50% |
| 办公设备 | 10% | 5 | 18% |
| 电子设备 | 10% | 3-5 | 18%-30% |
| 生产设备 | 10% | 5-10 | 9%-18% |
| 其他 | 10% | 5 | 18%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或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则以该固定资产持有期间和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五）无形资产核算的确认与计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性约定，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应当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类型主要有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报表期内无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四、报告期财务指标分析

根据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计算的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 项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计（元） | 48,272,429.28 | 44,957,238.89 |
| 负债总计（元） | 18,038,184.18 | 17,725,392.00 |
| 股东权益合计（元）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 每股净资产（元） | 1.01 | 0.9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01 | 0.91 |
| 资产负债率 | 37.37% | 39.43% |
| 流动比率（倍） | 1.67 | 1.47 |
| 速动比率（倍） | 1.21 | 0.89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6.50 | 9.89 |
| 存货周转率（次） | 6.68 | 6.09 |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 |
|------------------------------|---------------|---------------|
| 营业收入（元） | 79,271,576.55 | 64,568,496.95 |
| 净利润（元） | 5,502,398.21 | 6,522,883.26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502,398.21 | 6,522,883.2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5,411,546.96 | 6,191,629.41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5,411,546.96 | 6,191,629.41 |
| 毛利率（%） | 21.97% | 26.92% |
| 净资产收益率（%） | 18.88% | 27.2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8.56% | 25.8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2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8 | 0.2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67,878.31 | 2,744,549.72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04 | 0.09 |

注：（1）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同意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由变更设立后的股份公司继承，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厦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30,234,245.10元折为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折股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与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2014年1月24日厦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验字(2014)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月24日，公司出资已到位，股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2）以上指标中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3000万股本模拟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79,271,576.55元、64,568,496.95元，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加14,703,079.60元，增加22.77%，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同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公司产品影响力逐渐提升所致。

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1.97%、26.92%，2013年度毛利率较2012年度毛利率降低4.95%，主要是原因是：（1）随着公司产品影响力的提升，公司销售正逐步向大客户倾斜，由于大客户信用较好，采购量大，议价能力较强，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但从长期来看，公司与大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近几年人民币对美元的不断升值，导致公司出口产品竞争力不断降低，导致公司出口业务销售收入不断降低，

拉低了总体销售毛利率。

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88%、27.21%，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降低 8.33%，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度销售毛利率有所降低，导致公司 2013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度降低 905,109.84 元所致。

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公司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将逐渐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不断提高。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2012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37%、39.43%，较为稳定，处于较低水平，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2013 年、2012 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7、1.47，速动比率分别为 1.21、0.89，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不断提高，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断提高。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为合理，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50、9.89，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度有所降低，但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好；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68、6.09，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了较高水平。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较好，公司运营能力较强。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度、201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067,878.31 元、2,744,549.72 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0,517,395.92 元、61,822,593.4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88.96%、95.75%，公司销售商品回款较好，能够形成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

2013 年度、2012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082,183.69 元、-1,479,065.27 元，主要是公司购买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办公设备和生产设备支出。

2013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2,500,000.00 元，主要是 2013 年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专业从事中小功率开关电源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生产满足消费类电子产品应用标准的 AC-DC 系列、DC-DC 系列中小功率开关电源产品。公司依托在电源研发方面与行业应用方面的技术积累，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电源产品。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3 年度 | | | 2012 年度 | | |
|-------------|----------------------|----------------|---------------|----------------------|----------------|---------------|
| | 金额 | 占比 | 毛利率 | 金额 | 占比 | 毛利率 |
| AC-DC 电源适配器 | 73,504,198.39 | 92.72% | 21.98% | 59,085,224.01 | 91.51% | 27.12% |
| DC-DC 电源适配器 | 2,288,562.05 | 2.89% | 24.09% | 2,666,331.13 | 4.13% | 29.21%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1,696,671.08 | 2.14% | 18.89% | 193,297.39 | 0.30% | 19.27% |
| 开板组合电源 | 1,782,145.03 | 2.25% | 21.67% | 2,623,644.42 | 4.06% | 20.84% |
| 合计 | 79,271,576.55 | 100.00% | 21.97% | 64,568,496.95 | 100.00% | 26.92% |

最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及利润构成相对稳定。从营业收入构成看，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分为：AC-DC 电源适配器收入、DC-DC 电源适配器收入、开板组合电源收入和电源适配器辅件收入。其中，AC-DC 电源适配器收入和 DC-DC 电源适配器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最高，2013 年度、2012 年度两项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95.61%、95.64%。是公司未来利润的主要增长点。开板组合电源收入和电源适配器辅件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相对较低。2013 年度、2012 年度两项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4.39%、4.36%。

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97%、26.92%，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4.9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1）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公司销售正逐步向大客户倾斜，由于大客户信用较好，采购量大，议价能力较强，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价格优惠，但从长期来看，公司与大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2）近几年人民币对美元的不断升值，导致公司出口产品竞争力不断降低，导致公司出口业务销售收入不断降低，拉低了总体销售毛利率；（3）2013 年厦门市最低工资标准平均数为 1260 元，比 2012 年厦门最低工资标准平均数 1150 元，增加了 9.57%，导致公司人工成本上升，毛利率有所下降。

创新永远是公司的立身之本，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营销、研发力度，提升产品竞争力，但企业主营业务的定位不会改变，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也不会发生变化。

2、公司最近两年内、外销收入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外销收入情况表

| 收入统计 | 2013 年度 | | 2012 年度 | |
|-------|---------------|--------|---------------|--------|
| | 收入 | 占比 (%) | 收入 | 占比 (%) |
| 内销收入: | 59,120,939.16 | 74.58 | 40,525,056.15 | 62.76 |
| 外销收入: | 20,150,637.39 | 25.42 | 24,043,440.80 | 37.24 |
| 合计 | 79,271,576.55 | 100.00 | 64,568,496.95 | 100.00 |

受到欧债危机、人民币汇率升值等外部宏观经济的不利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竞争力有所下降，导致公司 2013 年度外销收入有所减少。为此公司调整了销售策略，加大了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逐步减少对出口的依赖，2013 年度总体销售规模较 2012 年上升了 22.77%。

公司最近两年内、外销收入按产品分类明细表:

| 项 目 | 2013 年 | | | 2012 年 | | |
|--------------|----------------------|----------------------|--------------|----------------------|----------------------|--------------|
|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
| 内销收入: | 59,120,939.16 | 46,237,110.50 | 21.79 | 40,525,056.15 | 29,369,353.29 | 27.53 |
| AC-DC 电源适配器 | 57,212,398.75 | 44,739,529.99 | 21.80 | 35,751,102.56 | 25,751,250.98 | 27.97 |
| DC-DC 电源适配器 | 353,523.85 | 279,731.40 | 20.87 | 2,090,282.24 | 1,490,446.30 | 28.70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22,377.75 | 18,549.76 | 17.11 | 112,987.26 | 91,109.81 | 19.36 |
| 开板电源 | 1,532,638.80 | 1,199,299.35 | 21.75 | 2,570,684.09 | 2,036,546.20 | 20.78 |
| 外销收入: | 20,150,637.39 | 15,620,062.31 | 22.48 | 24,043,440.80 | 17,814,901.75 | 25.91 |
| AC-DC 电源适配器 | 16,291,799.64 | 12,608,263.97 | 22.61 | 23,334,121.45 | 17,312,558.67 | 25.81 |
| DC-DC 电源适配器 | 1,935,038.20 | 1,457,515.20 | 24.68 | 576,048.89 | 396,970.62 | 31.09 |
| 电源适配器辅件 | 1,674,293.33 | 1,357,690.54 | 18.91 | 80,310.13 | 64,931.99 | 19.15 |
| 开板电源 | 249,506.22 | 196,592.60 | 21.21 | 52,960.33 | 40,440.48 | 23.64 |
| 合计 | 79,271,576.55 | 61,857,172.81 | 21.97 | 64,568,496.95 | 47,184,255.04 | 26.92 |

公司 2013 年度内外销收入毛利率均有所降低，主要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

明书第四节之四、报告期财务指标分析（一）盈利能力分析部分。

3、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收入确认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之收入确认原则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3年 | | 2012年 |
|------|---------------|---------|---------------|
| | 金额（元） | 增长率 | 金额（元） |
| 营业收入 | 79,271,576.55 | 22.77% | 64,568,496.95 |
| 营业成本 | 61,857,172.81 | 31.10% | 47,184,255.04 |
| 营业利润 | 6,462,586.74 | -12.28% | 7,367,696.58 |
| 利润总额 | 6,570,384.00 | -15.30% | 7,757,409.95 |
| 净利润 | 5,502,398.21 | -15.64% | 6,522,883.26 |

营业收入分析：

在外部宏观经济总体低迷的环境下，公司的营业收入仍然保持了较快的增长，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了22.77%，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强市场开拓，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使得公司销售收入不断增加；（2）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使得公司产品得到越来越多的客户认可。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美容医疗、电子消费打印终端、通讯消费电子终端、传媒电子终端、安防监控及电子卫浴等新兴领域，随着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实施以及外部宏观经济环境的逐步改善，公司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期。

营业利润分析：

2013年度较2012年度营业利润减少905,109.84元，同比减少12.28%，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2013年研发费用较2012年增加了353,181.76元；（2）在筹备新三板的过程中支付审计费、律师费、券商顾问费等，也导致期间费用增加，营业利润减少。

净利润分析：

2013年度较2012年度净利润减少1,020,485.05元，同比下降15.64%，主要原因是：（1）2013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2012年度增加884,819.98元；（2）2013

年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减少以及发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详见（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3 年 | | 2012 年 |
|---------------|---------------|---------|--------------|
| | 金额（元） | 增长率 | 金额（元） |
| 销售费用 | 1,245,993.54 | 2.64% | 1,213,938.31 |
| 管理费用 | 9,103,613.88 | 9.20% | 8,336,700.94 |
| 财务费用 | 110,097.79 | 354.09% | 24,245.98 |
| 期间费用合计 | 10,459,705.21 | 9.24% | 9,574,885.23 |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57% | -16.40% | 1.88%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1.48% | -11.05% | 12.91% |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14% | 269.86% | 0.04% |
|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3.19% | -11.02% | 14.83% |

从三项期间费用总额来看，2013 年度三项费用合计 10,459,705.2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9.2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更好的集中资源，突出主营业务和优化人员结构，全力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大了研发和人员投入，导致研发费用较 2012 年度增加 353,181.76 元。（2）在筹备新三板的过程中支付审计费、律师费、券商顾问费等，导致期间费用增加。

从三项期间费用占比来看，2013 年度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3.19%，较 2012 年度下降 1.64 个百分点，变化不大。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行为。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142,034.02 | 389,605.00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02,872.79 | |

| | | |
|---------------------------|---------------------|---------------------|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68,636.03 | 108.37 |
| 小计 | 107,797.26 | 389,713.37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6,946.01 | 58,459.52 |
| 扣除所得税影响额后非经常性损益 | 90,851.25 | 331,253.8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5,411,546.96 | 6,191,629.41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 1.38% | 4.27% |

2013 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营业外收入包括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引进初次来厦务工人员劳务协作奖励金 11,700.00 元、房产税及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金 130,334.02 元，多收到的代垫股权转让税金 73,812.29 元；2012 年度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厦门市财政局给予的认证费补贴 89,605.00 元、智能控制双路电源供应器研制补贴 300,000.00 元。

2013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营业外支出包括处置一批老旧设备所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872.79 元、消防罚款 5,000.00 元，个税滞纳金 176.26 元。2012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营业外支出包括个税滞纳金 16.76 元。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对营业外收入也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计算 | 17% |
| 城建税 |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 5% |
| 教育费附加 |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 2%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 15% |

2、主要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本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26 日取得厦门市国税局进出口税收管理局批准核发的厦国税进字 WS20143 号《出口企业退税登记证》，证件编号 350206612043829，

海关代码 3502141408，本公司自取得该证书后，出口增值税按生产企业“免抵退”相关政策缴纳。其中出口商品代码为 481910000 的瓦楞纸或纸板制的箱子，出口退税率为 13%，其他未列名静止式变流器出口退税率为 17%。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经复审取得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5100109，有效期 3 年。公司 2013 年、2012 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 项目 | 2013-12-31 | 2012-12-31 |
|--------|------------|--------------|
| 现金 | 28.24 | 871.66 |
| 银行存款 | 564,787.53 | 3,236,575.63 |
| 其他货币资金 | | 4,761.64 |
| 合计 | 564,815.77 | 3,242,208.93 |

2012 年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信用卡存款。

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公司近两年的应收票据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 日期 | 期初余额 | 收到金额 | 背书金额 | 贴现金额 | 结算金额 | 期末余额 |
|---------|--------------|---------------|--------------|--------------|---------------|--------------|
| 2012 年度 | 1,252,221.10 | 15,051,902.33 | 4,990,091.15 | | 8,410,421.90 | 2,903,610.38 |
| 2013 年度 | 2,903,610.38 | 23,264,155.55 | 6,832,688.04 | 1,347,390.00 | 13,393,353.09 | 4,594,334.80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3,619,481.80 元。

期末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单位：元

| 被背书人 | 出票人 | 出票日 | 到期日 | 票面金额 | 金额汇总 |
|-------------|---------------|------------|-----------|--------------|--------------|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2013/11/8 | 2014/1/8 | 827,158.50 | 927,158.50 |
| | 张家港和乔电子有限公司 | 2013/11/22 | 2014/5/22 | 100,000.00 | |
| 济南晶恒电子有限公司 | 厦门兴联集团有限公司 | 2013/12/3 | 2014/3/3 | 239,825.80 | 239,825.80 |
| 云霄县毅力电子有限公司 | 张家港和乔电子有限公司 | 2013/11/22 | 2014/5/22 | 100,000.00 | 200,000.00 |
| | 张家港和乔电子有限公司 | 2013/11/22 | 2014/5/22 | 100,000.00 | |
| 厦门南华电子有限公司 | 厦门兴联集团有限公司 | 2013/10/20 | 2014/1/20 | 137,955.00 | 137,955.00 |
| 厦门超润工贸有限公司 | 张家港和乔电子有限公司 | 2013/11/22 | 2014/5/22 | 100,000.00 | 100,000.00 |
| 合计 | | | | 1,604,939.30 | 1,604,939.30 |

注：截至目前，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且已到期的票据均正常结算，未发生票据违约的情况。

3、应收账款

(1) 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13-12-31 | | | 2012-12-31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7,009,867.73 | 100.00 | 510,296.03 | 8,129,056.08 | 100.00 | 245,432.0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 17,009,867.73 | 100.00 | 510,296.03 | 8,129,056.08 | 100.00 | 245,432.09 |

(2) 按账龄分类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 2012-12-31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 | 17,009,867.73 | 100.00 | 510,296.03 | 8,106,764.44 | 99.73 | 243,202.93 |

| | | | | | | |
|------|---------------|--------|------------|--------------|--------|------------|
| 1-2年 | | | | 22,291.64 | 0.27 | 2,229.16 |
| 合计 | 17,009,867.73 | 100.00 | 510,296.03 | 8,129,056.08 | 100.00 | 245,432.09 |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4)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款项性质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8,731,434.30 | 货款 | 1年以内 | 51.33 |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597,014.00 | 货款 | 1年以内 | 9.39 |
|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240,072.45 | 货款 | 1年以内 | 7.29 |
| 张家港和乔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16,000.00 | 货款 | 1年以内 | 3.03 |
| 厦门顶尖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92,360.50 | 货款 | 1年以内 | 2.89 |
| 合计 | | 12,576,881.25 | | | 73.94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款项性质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042,452.00 | 货款 | 1年以内 | 37.43 |
| 上海晨兴希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545,909.60 | 货款 | 1年以内 | 19.02 |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797,487.53 | 货款 | 1年以内 | 9.81 |
| 无敌数码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53,535.46 | 货款 | 1年以内 | 5.58 |
| 厦门兴联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25,197.80 | 货款 | 1年以内 | 4.00 |
| 合计 | | 6,164,582.39 | | | 75.83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7,009,867.73元、8,129,056.08元，增长了109.25%，应收账款净值占总资产的

比重分别为34.18%、17.54%，增长了16.64%，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使得公司2013年度销售收入较2012年度增加14,703,079.60元，相应的应收账款增加；（2）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公司逐步调整销售策略，逐渐转向向大客户销售，由于大客户具有信用好，订单较为稳定等特点，公司在应收款收款周期、销售价格、结算方式等方面给予大客户一定的优惠，导致2013年末应收账款有所增加。（3）公司的销售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客户销售情况的影响，具有波动性。2013年下半年公司收到的销售订单较2012年同期增加较多，导致2013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回收机制，并按照账龄组合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应收账款虽然数额较大，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良好，客户的信誉度和实际经营状况均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4、其他应收款

（1）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13-12-31 | | | 2012-12-31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31,573.04 | 36.65 | 10,622.1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1,883.10 | 100.00 | | 400,290.27 | 63.35 | |
| 合计 | 11,883.10 | 100.00 | | 631,863.31 | 100.00 | 10,622.19 |

（2）按账龄分类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 2012-12-31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 | 11,883.10 | 100.00 | | 378,583.31 | 59.92 | 5,372.19 |
| 1-2年 | | | | 233,280.00 | 36.92 | 5,250.00 |
| 2-3年 | | | | 20,000.00 | 3.17 | |
| 合计 | 11,883.10 | 100.00 | | 631,863.31 | 100.00 | 10,622.19 |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较大的客户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款项性质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田兴余 | 本公司员工 | 7,883.10 | 备用金 | 1 年以内 | 66.34 |
| 厦门火炬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000.00 | 押金 | 1 年以内 | 33.66 |
| 合计 | | 11,883.10 | | | 100.00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款项性质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应收出口退税款 | 非关联方 | 112,030.46 | 增值税退税 | 1 年以内 | 17.73 |
| 后坑社区居民委员会 | 非关联方 | 77,000.00 | 往来款 | 1-2 年 | 12.19 |
| 吉立企业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64,785.00 | 押金 | 1 年以内、1-2 年 | 10.25 |
| 厦门对外图书交流中心 | 非关联方 | 52,500.00 | 往来款 | 1-2 年 | 8.31 |
| 厦门市同安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1,000.00 | 押金 | 1-2 年 | 8.07 |
| 合计 | | 357,315.46 | | | 56.55 |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总额比例（%） |
| 1 年以内 | 235,411.52 | 100.00 | 1,055,673.34 | 97.56 |
| 1-2 年 | | | 15,399.80 | 1.42 |
| 2-3 年 | | | 11,000.00 | 1.02 |
| 合计 | 235,411.52 | 100.00 | 1,082,073.14 | 100.00 |

(2)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预付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3) 预付账款前五名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厦门佳远工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6,750.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厦门金研工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0,899.8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中国石化福建厦门石油分公司 | 非关联方 | 27,249.35 | 1 年以内 | 加油卡 |
| 厦门壹行欣（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25,389.88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厦门市乐立润安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7,500.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合计 | | 137,789.03 |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COOLPolymers | 非关联方 | 323,589.9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厦门市同安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02,000.00 | 1 年以内 | 房租 |
| 厦门市迈普特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80,000.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厦门博奥星光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65,700.00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厦门市同安电力公司 | 非关联方 | 64,834.91 | 1 年以内 | 货款 |
| 合计 | | 636,124.81 | | |

6、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的存货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 类别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金额 | 跌价准备 | 金额 | 跌价准备 |
| 原材料 | 3,469,448.96 | | 2,293,957.54 | |
| 在产品及半成品 | 1,094,952.53 | | 1,285,491.96 | |
| 库存商品 | 3,571,351.52 | | 6,793,961.58 | |
| 合计 | 8,135,753.01 | | 10,373,411.08 | |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库存商品构成，具体包括电阻、变压

器、电路板、芯片、电源适配器等。公司存货结构合理，存货库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不存在存货长期积压，未发生显著的、大额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折旧按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见下表：

| 固定资产类别 | 预计净残值 | 预计使用寿命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 | 4.50% |
| 办公设备 | 10% | 5 | 18% |
| 电子设备 | 10% | 3-5 | 18%-30% |
| 生产设备 | 10% | 5-10 | 9%-18% |
| 其他 | 10% | 5 | 18% |

(2)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元

| 项目 | 2012-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12-31 |
|-----------|----------------------|---------------------|-------------------|----------------------|
| 房屋建筑物 | 13,906,189.48 | 171,184.62 | | 14,077,374.10 |
| 办公设备 | 875,387.93 | 155,811.83 | 78,389.48 | 952,810.28 |
| 电子设备 | 3,158,811.09 | | 214,049.34 | 2,944,761.75 |
| 生产设备 | 7,269,801.30 | 871,713.73 | 196,721.93 | 7,944,793.10 |
| 其他 | 178,529.33 | 54,658.13 | | 233,187.46 |
| 合计 | 25,388,719.13 | 1,253,368.31 | 489,160.75 | 26,152,926.69 |
| 项目 | 2011-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12-31 |
| 房屋建筑物 | 11,454,928.98 | 2,451,260.50 | | 13,906,189.48 |
| 办公设备 | 846,729.71 | 28,658.22 | | 875,387.93 |
| 电子设备 | 3,089,647.64 | 69,163.45 | | 3,158,811.09 |
| 生产设备 | 6,230,265.90 | 1,039,535.40 | | 7,269,801.30 |
| 其他 | | 178,529.33 | | 178,529.33 |

| | | | | |
|----|---------------|--------------|--|---------------|
| 合计 | 21,621,572.23 | 3,767,146.90 | | 25,388,719.13 |
|----|---------------|--------------|--|---------------|

(3) 累计折旧:

单位: 元

| 项目 | 2012-12-31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2013-12-31 |
|-----------|---------------------|---------------------|-------------------|---------------------|
| 房屋建筑物 | 870,574.60 | 635,597.15 | | 1,506,171.75 |
| 办公设备 | 410,287.85 | 125,883.91 | 69,272.98 | 466,898.78 |
| 电子设备 | 2,617,125.33 | 124,585.87 | 191,113.19 | 2,550,598.01 |
| 生产设备 | 2,835,612.91 | 832,780.57 | 125,901.79 | 3,542,491.69 |
| 其他 | 305.33 | 36,075.49 | | 36,380.82 |
| 合计 | 6,733,906.02 | 1,754,922.99 | 386,287.96 | 8,102,541.05 |

| 项目 | 2011-12-31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2012-12-31 |
|-----------|---------------------|---------------------|------|---------------------|
| 房屋建筑物 | 348,229.84 | 522,344.76 | | 870,574.60 |
| 办公设备 | 285,829.75 | 124,458.10 | | 410,287.85 |
| 电子设备 | 2,463,210.55 | 158,029.18 | | 2,617,125.33 |
| 生产设备 | 2,101,345.30 | 734,267.61 | | 2,835,612.91 |
| 其他 | | 241.39 | | 305.33 |
| 合计 | 5,198,615.44 | 1,539,341.04 | | 6,733,906.02 |

(4)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单位: 元

| 项目 | 2013-12-31 | 2012-12-31 |
|-----------|----------------------|----------------------|
| 房屋建筑物 | 12,571,202.35 | 13,035,614.88 |
| 办公设备 | 485,911.50 | 465,100.08 |
| 电子设备 | 394,163.74 | 541,685.76 |
| 生产设备 | 4,402,301.41 | 4,434,188.39 |
| 其他 | 196,806.64 | 178,224.00 |
| 合计 | 18,050,385.64 | 18,654,813.11 |

| 项目 | 2012-12-31 | 2011-12-31 |
|-------|---------------|---------------|
| 房屋建筑物 | 13,035,614.88 | 11,106,699.14 |

| | | |
|-----------|----------------------|----------------------|
| 办公设备 | 465,100.08 | 560,899.96 |
| 电子设备 | 541,685.76 | 626,437.09 |
| 生产设备 | 4,434,188.39 | 4,128,920.60 |
| 其他 | 178,224.00 | |
| 合计 | 18,654,813.11 | 16,422,956.79 |

注：公司购置的八套公寓及两个车位由于公寓整体产权尚未办理完毕，故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取得与该公寓及车位相关的权属证明。该八套公寓及两个车位原值 2,451,260.50 元，累计折旧 110,306.72 元，净值 2,340,953.78 元。

(5) 房屋建筑物情况：

| 序号 | 证书号 | 座落 | 面积 (m ²) | 发证日期 | 原值 | 净值 |
|----|-------------------|------------------------------|----------------------|-----------------|--------------|--------------|
| 1 | 厦国土房证第 01093731 号 | 同安区同龙二路 903 号 401 单元 | 2691.80 | 2013 年 7 月 31 日 | 5,932,448.42 | 5,262,657.37 |
| 2 | 厦国土房证第 01093734 号 | 同安区同龙二路 903 号 501 单元 | 2720.33 | 2013 年 7 月 31 日 | 5,693,665.18 | 4,967,591.19 |
| 3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8-940 号 (双) 3106 室 | 91.70 | | 344,792.00 | 329,276.36 |
| 4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8-940 号 (双) 3107 室 | 56.79 | | 213,530.40 | 203,921.53 |
| 5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8-940 号 (双) 3108 室 | 85.46 | | 321,329.60 | 306,869.77 |
| 6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8-940 号 (双) 3109 室 | 85.46 | | 321,329.60 | 306,869.77 |
| 7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8-940 号 (双) 3110 室 | 89.36 | | 335,993.60 | 320,873.89 |
| 8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2-936 号 (双) 1407 室 | 60.70 | | 217,488.10 | 207,701.14 |
| 9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2-936 号 (双) 1506 室 | 60.70 | | 218,398.60 | 208,570.66 |
| 10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32-936 号 (双) 1507 室 | 60.70 | | 218,398.60 | 208,570.66 |
| 11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02-942 号 (双) | 52.73 | | 130,000.00 | 124,150.00 |

| 序号 | 证书号 | 座落 | 面积 (m ²) | 发证日期 | 原值 | 净值 |
|----|-----|------------------------------------|----------------------|------|------------|------------|
| | | 地下室 37 号人防车位 | | | | |
| 12 | | 翔安区同龙二路 902-942 号 (双) 地下室 38 号人防车位 | 52.73 | | 130,000.00 | 124,150.00 |

公司固定资产由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构成，具体包括标准通用厂房，注塑机、焊接机、贴片机、模具、红外再流焊机、自动光学检测仪、变压器等生产、电子设备和电脑、打印机、空调等办公设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累计计提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30.98%，成新率为 69.02%，成新率较高，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 2013 年固定资产增加 1,253,368.31 元，主要系公司购置了一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设备和办公设备。

目前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及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使用权，按照年限平均法摊销。

| 无形资产类别 | 估计使用年限 |
|--------|--------|
| 软件使用权 | 3 年 |

(2) 无形资产原值

| 类别 | 2012-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12-31 |
|-----------|-------------------|-------------------|------|-------------------|
| 用友财务软件 | 162,358.97 | | | 162,358.97 |
| 合计 | 162,358.97 | | | 162,358.97 |
| 类别 | 2011-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12-31 |
| 用友财务软件 | | 162,358.97 | | 162,358.97 |
| 合计 | | 162,358.97 | | 162,358.97 |

(3)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 类别 | 2012-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12-31 |
|--------|------------|-----------|------|------------|
| 用友财务软件 | 4,509.97 | 54,119.66 | | 58,629.63 |

| | | | | |
|--------|------------|-----------|------|------------|
| 合计 | 4,509.97 | 54,119.66 | | 58,629.63 |
| 类别 | 2011-12-31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12-31 |
| 用友财务软件 | | 4,509.97 | | 4,509.97 |
| 合计 | | 4,509.97 | | 4,509.97 |

(4) 无形资产净值

| | | |
|--------|------------|------------|
| 类别 | 2013-12-31 | 2012-12-31 |
| 用友财务软件 | 103,729.34 | 157,849.00 |
| 合计 | 103,729.34 | 157,849.00 |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 类别 | 取得日期 | 取得方式 | 初始金额 | 摊销期限(月) | 累计摊销 | 净值 | 剩余摊销期限(月) |
|--------|---------|------|------------|---------|-----------|------------|-----------|
| 用友财务软件 | 2012.12 | 购买 | 162,358.97 | 36 | 58,629.63 | 103,729.34 | 23 |
| 合计 | | | 162,358.97 | | 58,629.63 | 103,729.34 | |

9、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依据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情况

| 项 目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坏账准备 | 76,544.40 | 510,296.03 | 38,408.14 | 256,054.27 |

10、资产减值准备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目前仅对应收款项提取减值准备，其他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计提政策如下：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或是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人民币）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未超过期末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以上的且单项金额未超过 50 万人民币），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对剩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 应收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 |
|----------------|------|----------------|------|
| 账龄 | 计提比例 | 账龄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3% | 1 年以内（含 1 年） | 3% |
| 1 至 2 年（含 2 年） | 10% | 1 至 2 年（含 2 年） | 10%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20% | 2 至 3 年（含 3 年） | 20% |
| 3 至 4 年（含 4 年） | 50% | 3 至 4 年（含 4 年） | 50% |

| | | | |
|-----------|------|-----------|------|
| 4至5年(含5年) | 70% | 4至5年(含5年) | 70% |
| 5年以上 | 100% | 5年以上 | 100% |

3. 资产负债日,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出口退税、公司员工暂借款(含备用金)及存放其他单位的押金、保证金,除若有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之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项目 | 2012-12-31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 2013-12-31 |
|------|------------|------------|------|------|------------|
| | | |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
| 坏账准备 | 256,054.27 | 254,241.75 | | | 510,296.03 |
| 合计 | 256,054.27 | 254,241.75 | | | 510,296.03 |

| 项目 | 2011-12-31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 2012-12-31 |
|------|------------|-----------|------|------|------------|
| | | |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
| 坏账准备 | 178,360.68 | 77,693.59 | | | 256,054.27 |
| 合计 | 178,360.68 | 77,693.59 | | | 256,054.27 |

七、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15,090,620.34 | 100.00 | 10,567,881.47 | 100.00 |
| 合计 | 15,090,620.34 | 100.00 | 10,567,881.47 | 100.00 |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欠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3)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应付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厦门怡和泰电缆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416,509.09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 | | | |
|---------------|------|---------------------|------|-------|
| 云霄县毅力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120,712.80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东莞冠宜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953,061.92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济南晶恒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方 | 753,995.00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深圳市贵鸿达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589,522.69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合计 | | 4,833,801.50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应付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冠佐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791,232.48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厦门怡和泰电缆公司 | 非关联方 | 718,593.95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万发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99,062.11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佛山市蓝箭电子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75,904.00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厦门超润工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457,643.30 | 1年以内 | 材料采购款 |
| 合计 | | 2,942,435.84 | | |

公司的应付账款均系材料采购款，账龄都在1年以内，不存在长期挂账的情形。

2、预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559,667.15 | 100.00 | 2,022,253.29 | 93.01 |
| 1-2年 | | | 125,641.40 | 5.78 |
| 2-3年 | | | 26,336.61 | 1.21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 559,667.15 | 100.00 | 2,174,231.30 | 100.00 |

（2）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3）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SEWOO Tech Co., Ltd | 非关联方 | 273,031.38 | 1年以内 | 货款 |
| 深圳市九思泰达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68,750.00 | 1年以内 | 货款 |
| STARCHASELLC | 非关联方 | 51,823.65 | 1年以内 | 货款 |
| 上海易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39,020.16 | 1年以内 | 货款 |
| MUNDILECSL | 非关联方 | 35,301.05 | 1年以内 | 货款 |
| 合计 | | 467,926.24 |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LURBE GRUP, S. A. 2/EGIB | 非关联方 | 737,857.38 | 1年以内 | 货款 |
| EURO CB PHILS INC | 非关联方 | 736,475.45 | 1年以内 | 货款 |
| SEWOO Tech Co., Ltd | 非关联方 | 284,076.80 | 1年以内 | 货款 |
| RADIANCY ISRAEL LTD | 非关联方 | 257,698.24 | 1年以内 | 货款 |
| ERNEST L CANTELMO FL | 非关联方 | 57,703.10 | 1年以上、1-2年 | 货款 |
| 合计 | | 2,073,810.97 | | |

3、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 账龄 | 2013-12-31 | | 2012-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69,180.57 | 94.49 | 831,865.36 | 64.21 |
| 1-2年 | 1,500.00 | 2.12 | 451,559.92 | 34.85 |
| 2-3年 | 900.00 | 1.27 | 9,670.00 | 0.75 |
| 3年以上 | 1,500.00 | 2.12 | 2,525.00 | 0.19 |
| 合计 | 73,080.57 | 100.00 | 1,295,620.28 | 100.00 |

(2)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与关联方股东往来余额为600.00元，款项性质为手机押金，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3)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社保 | 非关联方 | 62,059.31 | 1 年以内 | 代扣代缴社保 |
| 印花税 | 非关联方 | 3,327.13 | 1 年以内 | 补提印花税 |
| 张卫明 | 本公司员工 | 600.00 | 1-2 年 | 手机押金 |
| 李航宇 | 本公司员工 | 300.00 | 1-2 年 | 手机押金 |
| 林艳 | 本公司员工 | 300.00 | 2-3 年 | 手机押金 |
| 合计 | | 68,580.44 |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 张卫明 | 股东 | 503,537.00 | 1 年以内 | 往来款 |
| 崔全诚 | 股东 | 175,858.49 | 1 年以内 | 往来款 |
| RADIANCY ISRAEL LTD | 非关联方 | 163,181.17 | 1-2 年 | 代收模具费 |
| 上海赛昂机电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100,000.00 | 1-2 年 | 往来款 |
| 美国 QRF | 非关联方 | 50,095.89 | 1-2 年 | 代收模具费 |
| 合计 | | 992,672.55 | | |

4、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3-12-31 | 2012-12-31 |
|---------|--------------|--------------|
| 增值税 | -81,710.69 | -463,925.61 |
| 企业所得税 | 1,038,606.58 | 2,484,534.25 |
| 城建税 | | |
| 教育费附加 | |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
| 印花税 | | |
| 个人所得税 | 10,486.29 | 49,272.15 |

| | | |
|----|------------|--------------|
| 合计 | 967,382.18 | 2,069,880.79 |
|----|------------|--------------|

5、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逾期未偿还的重大债务。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实收资本（股本） | 3,663,541.47 | 3,663,541.47 |
| 资本公积 | 102.80 | 102.80 |
| 盈余公积 | 1,831,770.74 | 1,831,770.74 |
| 未分配利润 | 24,738,830.09 | 21,736,431.88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0,234,245.10 | 27,231,846.89 |

2014年2月20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0,234,245.10元折合股本3000万元，净资产与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一）本公司的母公司。（二）本公司的子公司。（三）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四）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五）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六）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七）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八）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九）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二）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姓名） |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
|-----------|--------|--------------|
| 崔全诚 | 57.10% |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姓名） |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
|---|--------|---------------|
| 林渊源 | 30.00% | 自然人股东 |
| 张卫明 | 5.00% | 董事、副总经理 |
| 杨波 | 2.50% | 董事 |
| 黄文成 | 2.40% | 董事 |
| 李航宇 | | 董事 |
| 阮忠清 | 0.50% | 监事 |
| 吴运燕 | | 监事 |
| 钟先明 | | 监事 |
| 潘阳 | | 董事会秘书 |
| 翁丽钦 | | 财务负责人 |
| 陆名海电子有限公司 | | 实际控制人崔全诚控制的公司 |
| LAND MEET OCEAN LIMITED | | 实际控制人崔全诚控制的公司 |
|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 | 实际控制人崔全诚控制的公司 |
| BIG DATA WORLDWIDE LIMITED | | 实际控制人崔全诚控制的公司 |

(三) 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销售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关联方销售。

(2) 关联方采购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关联方采购。

(3) 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其他应付款 | 2013-12-31 | 2012-12-31 |
|-----------|-----------------|-------------------|
| 崔全诚 | | 175,858.49 |
| 林渊源 | | 6,000.00 |
| 张卫明 | 600.00 | 503,537.00 |
| 黄文成 | | 1,200.00 |
| 李航宇 | 300.00 | 6,362.00 |
| 钟先明 | | 1,010.00 |
| 潘阳 | 300.00 | 300.00 |
| 翁丽钦 | 300.00 | 300.00 |
| 合计 | 1,500.00 | 694,567.49 |

注 1：其他应付款-崔全诚 175,858.49 元，为公司向其所借款项，公司于 2013 年归还了此项借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股东崔全诚的资金往来余额为 0。

注 2：其他应付款-张卫明 503,537.00 元，为公司向其所借款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股东张卫明的资金往来余额为 600.00 元，性质为手机押金。

2013 年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 1,500.00 元均为手机押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关联交易之外，公司未发生如关联担保、关联销售等其他关联交易与关联方资金往来。

(四) 《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

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审议通过。

（五）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在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股份制改组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期后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购置的与新厂房配套的八套公寓及两个车位由于公寓整体产权尚未办理完毕，故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与该公寓及车位相关的权属证明。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 127 条、128 条、第 129 条、第 130 条规定如下：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013年8月1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利分配的预案，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股东 SOMETHING HIGH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分配现金股利 250 万元。除此次分配外，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股利分配事项。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历次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由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委托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书》（（2014）榕联评字第 015 号）。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成本法评估，厦门鑫森海电子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3,023.43 万元，评估的净资产

值为 3,410.51 万元，增值率 12.80%。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公司除上述资产评估外，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四、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崔全诚，持有公司 57.1% 的股份，处于控股地位。因此可能存在崔全诚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重大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政策、利润分配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股权的相对集中削弱了中小股东对公司管理决策的影响力，可能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为降低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如合同管理制度不健全、董事会会议记录不完整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及筹备新三板的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充分意识到了规范运作对于公司发展的重要性，对公司规范治理也有了更深入的理解。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治理公司，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三）技术更新及新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电力电子产业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电子科技创新、新技术的应用与新产品的开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电子消费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削弱公司在开关电源行业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

公司深知电子电力行业技术更新较快，公司管理层也清楚地认识到创新安全对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性，在经营管理中十分注重推动新技术、新成果的运用，及时跟踪前沿电子技术，保持公司在开关电源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未来将逐年加大投入，加强与国内外有关行业领先企业的合作，时刻关注国内外电子电源技术的发展趋势，确保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和时效性。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持续进行电源技术和产品服务创新的基础。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电子行业对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鉴于此，公司一方面通过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等方式，将公司的发展与核心技术人员自身的发展紧密结合在一起，以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同时加大人才投入，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入驻，改善人才结构。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为员工提供各种培训机会，不断更新员工的知识结构和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同时人事部门定期组织活动，增进员工之间的交流和感情，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五）公寓产权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置的八套公寓及两个车位尚未取得相关的权属证明。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已经全额付清了购房款，未取得权属证书的主要原因系公寓开发商正在办理产权证的过程中，公寓整体产权尚未办理完毕。因此，公司购买的上述公寓房屋的产权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跟踪整体产权的后续办理情况，尽快为公寓及车位办理产证，将产权不确定性风险降到最低。

（六）汇率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42%、

37.24%，外销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作为定价及结算货币，近两年来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将从价格竞争优势、结汇收入等方面对本公司未来收益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人民币汇率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出口产品在国外的市场价格和竞争力，影响公司的出口规模。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变化，公司的销售额以及净利润将会受到影响，即公司在出口业务中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为应对汇率风险，公司一方面要求财务部门每月定期向企业管理者和外销员提供逾期应收外汇账款清单，提醒并跟踪督促经办外销员及时向外商联系，做到提前收款，及时结汇；同时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积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七）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6,499,571.70元、7,883,623.99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20.81%、12.21%，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RADIANCY ISRAEL LTD等企业，经营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公司一方面制定更为合理的客户信用政策，对信誉较差、回款时间较长的客户将逐渐减少甚至停止供货；另一方面通过业务人员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拜访等方式密切关注客户的信用状况，及时发现异常情况，调整应收账款管理对策；再一方面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将货款回收逐步纳入业绩考核体系等。

（八）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0.35%、55.58%，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来自大客户的订单增加一方面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性，但同时如果大客户的经营业绩不佳或者大客户更换供应商，将会对公司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客户，逐步降低大客户比重；同时积极研发新产品，培育新兴利润增长点。

（九）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风险

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于2008年4月根据新的《企业所得税法》

发布了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并于2008年7月出台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根据以上相关规定，公司于2011年11月8日经复审取得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5100109，有效期3年。公司自2012年开始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若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从2014年起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料，以保证公司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

第五节 有关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崔全诚

张卫明

杨波

黄文成

李航宇

全体监事签字：

阮忠清

钟先明

吴运燕

全体高管签字

崔全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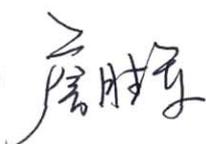
张卫明

潘阳

翁丽钦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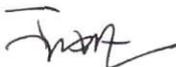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刘新颖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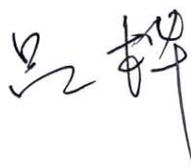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陈竟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6月30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核准文件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